

**2023年度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4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9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四部分 附件	32

附件1	32
附件2	91
第五部分 附表	13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8
二、收入决算表	138
三、支出决算表	1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3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3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3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制定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的地方标准和行业规范并组织实施。

2. 组织推动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体育事业、体育产业、广播电视事业和文物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生态康养旅游强县建设工作，推进全域旅游。负责监督管理全县体育彩票销售工作。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

3. 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活动，指导推进相关设施建设。

4. 指导管理文化艺术事业，推动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巴蜀文化和苍溪特色文化传承发展。

5. 负责公共文化、体育事业和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推进全县

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服务体系建设及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6. 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建设。指导体育训练、体育竞赛和运动员队伍建设，组织和统筹参加上级综合运动会，负责组织协调县级综合性运动会的竞赛工作，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7. 组织实施文化、旅游、体育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监测文化旅游经济运行，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文化、旅游和体育科技教育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

8. 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9. 管理和指导全县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组织文物资源调查。负责组织遴选、申报县级（含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地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等工作。推动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监督博物馆和社会文物工作。组织实施申遗及管理工作。

10. 指导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

场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

11. 负责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的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对广播电视和文物系统、文化旅游园区、体育场馆、新业态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工作实施行业监督管理。制定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12. 统筹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县性、跨区域及辖区内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市场的违法行为，加强行业监管和督查督办，维护市场秩序。

13. 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客源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苍溪整体文化旅游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

14. 指导全县广播电视宣传和创造题材规划，监督管理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负责全县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和收录管理。

15. 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全县广播电视科技工作，负责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安全播出和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及业务的监管，指导对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

1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7. 负责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景区管理条例》，负责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的规划、开发和建设，负责游客接待和爱国主义教育、党史教育的宣讲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负责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的森林防火等安全工作。

18. 宣传贯彻执行有关河湖保护与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根据《广元市亭子湖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协调编制湖区各类专项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重大单项工程规划，按法定程序报批各类规划，并组织实施；按照《广元市亭子湖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勘定湖区保护范围，并配合相关部门拟定亭子湖保护管理措施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配合县级有关部门开展湖区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水土保持等工作，负责设置湖区标识、标牌；负责对湖区文化旅游资源进行普查，开展旅游项目招商引资和宣传营销等工作。

1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0. 职能转变。以人民美好生活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体育事业、体育产业、广播电视事业产业融合发展和文物保护利用传承。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动能，促进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巩固旅游业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地位，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国际旅游竞争力。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聚焦党建引领，凝聚干事创业合力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作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省、市、县委全会精神，落细落小抓好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从严从实抓好党员干部思想教育，立说立行抓好巡察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二是紧抓干部作风建设。持之以恒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持续开展干部纪律作风整顿“回头看”，认真开展党规党纪、党性党风教育，正反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三是筑牢意识形态阵地。管好用好“苍溪文旅体”“苍溪文化云”等新媒体，全年撰写刊发各类宣传信息 500 余篇（条）。

2. 坚持人民至上，优化公共服务体系

一是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新建苍溪美术馆新馆、江南全民健身中心等公共文体场所投入使用。稳步推进杜里城市大书房、状元文化坊，鳌鱼山体育公园项目建设。二是公服活动精彩纷呈。全县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免费开放率 100%，体育场馆年均免费开放达 33.6 万人次。截至目前，县图书馆全年举办少儿阅读活动 15 次，举办线上展览 20 次，参与人数 8000 余人。县文化馆举办各类惠民大型文艺演出活动 22 场，送文化下乡惠民演出 100 余场，组织免费艺术培训班，全年学员到馆学习达 18024 人次。开展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暨苍溪县基层群众体育引领员招募培训等培训 5 次，达 11760 人次，累计招募群众体育引领员 2145 人。

3. 树立经济思维，大力发展文旅产业

一是专向发力，成立县文旅康养产业专班，先后组织召开专班专题会议5次、重点项目调度会议4次，现场调研8次，专班办公室会议11次，安排部署了项目推进、招商引资、活动筹划、对企服务以及品牌建设等方面重点工作。二是聚力项目，考察对接天九控股集团、河北巨港实业有限公司等企业10余家，包装月神部落农旅康养度假区等21个文旅项目。全面攻坚国家长征文化公园、江南全民健身中心、红军渡景区提升、黄猫垭等在建文旅项目的实施。截至10月，完成新洽谈项目4个，新签约项目5个，新开工项目17个，竣工项目5个。三是服务发展，制定了《苍溪县推动文旅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苍溪县支持文旅康养产业发展奖励办法》。组织县内企业争取各类省级项目补助资金约2000余万元，帮助新华文轩、橙天影院、国际大酒店等11家文旅企业申请“文旅消费·乐享广元”2023年文旅消费券。

4. 擦亮文旅品牌，服务文旅融合大局

一是公服建设成效显著。县文化馆被评为2023年度四川省全民艺术普及示范基地（公共服务类），县图书馆顺利通过国家一级馆评估并被授予“总分馆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和“少儿读者活动”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元坝镇乡村建设和旅游服务中心被评为2023年省级文旅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四个一批”优秀空间。二是文化

传承守正创新。漓江高跷、岳东手工挂面、苍溪根雕成功申报第六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评选第五批县级非遗项目 11 个，启动蹇家大院、中土观音寺等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成功将大获城遗址纳入川渝宋元山城体系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申报体系。三是文艺创作硕果累累。完成《梨花颂》歌曲创作、《苍溪灯戏》即将出版，新编民歌《船工号子一声吼》获广元市首届民歌大赛二等奖，创作美术作品中国画《印象双峰山》《昔日蟠龙寨》《记旺苍三合村》《米仓一望绿》入选市美术展。四是旅游宣传持续放大。参加全市各类文旅活动、文旅推介 20 余场次。累计发放苍溪文旅宣传品 3000 余份（册）。歧坪手工真丝毯系荣获第三批天府旅游名品。

5. 发展全民健身，筑牢体育强国根基

一是体育活动丰富精彩。全年共举办 2023 年苍溪嘉陵江环梨仙湖马拉松比赛、2023 年四川省“百城千乡万村·社区”全民健身活动暨苍溪县第十三届“文旅杯”篮球联赛等各级比赛 25 次。二是群众体育实力凸显。获得四川省第四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健身气功集体赛第一名。广元市第一届“三大球”城市联赛，男篮、女排、女足 3 个项目的总冠军。三是竞技体育佳绩频传。我县输送射击运动员杨海燕，参加 2023 年全国射击冠军赛取得第二名，入选全国射联备战巴黎集训队；我县输送赛艇运动员宋春晓，参加 2023 年

国家赛艇冠军赛取得第二名、参加 2023 成都大运会夺得 4 人艇冠军，入选国家赛艇集训队。

6. 强化安全播出，开展广电惠民服务。

一是夯实服务基础。规范建设和提升 1 个县级广电公共服务中心、9 个乡镇公共服务网点和 200 个村级代办点，有序推进智慧广电示范区创建项目和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二是保障安全有序。扎实开展广播电视行业安全播出专项整治行动，严格落实带班值班制度，保障了元旦、春节、全国“两会”、成都大运会、杭州亚运会等广播电视重要保障期的安全播出。三是宣传引导有效。实现全年播放宣传音频 180 条次，发放宣传单 300 余份。《品味匠心——一碗面的非遗情》获省广播电视局 2023 年“时代光影·百部川扬”提名奖。

7. 坚持底线思维，抓好行业安全生产

一是增强联动协作意识，主动加强与公安、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水利、应急管理、气象等部门的工作对接，成立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安全专业委员会，会同各类专业力量和社会力量共同应对旅游突发事件。及时发布旅游预警信息，加强旅游安全提示，开展经营业主培训，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知识宣传，发放宣传资料 1700 多份。二是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开展文化市场暑期专项治理、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等行动和日程巡查检查工作。日常巡查文化

市场 2840 多家次，出动执法人员 5680 人次，排查安全隐患 5 处，整改 5 处，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15 份，办理一般程序案件 4 件（网吧、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进入），简易程序案件 5 件，未成年人进入娱乐场所案件 1 件和出版物案件 1 件正在办理中，共计罚款 5800 元。

8. 项目投资稳中向好。红军渡景区按照“管控保护、主题展示、文旅融合、传统利用”的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要求，一是完成了红军渡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提升项目；二是完成对纪念馆文物保护、管理、台账、建档全面建设和文物专项检查问题全面整改到位；三是治理了道教园武当山滑坡建设工程；四是完成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智慧景区建设；五是对纪念馆进行改陈布展项目有序开展。

二、机构设置

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3个。（其中：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县文化馆、县文物保护中心、县图书馆、县体育中心、县旅游服务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有收支业务全部纳入局机关的会计核算和预算编制）。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本级）

2. 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3. 县亭子湖保护与发展中心
4. 县黄猫垭景区事务中心（县黄猫垭战斗遗址陈列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7438.3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17.85万元，下降8.8%。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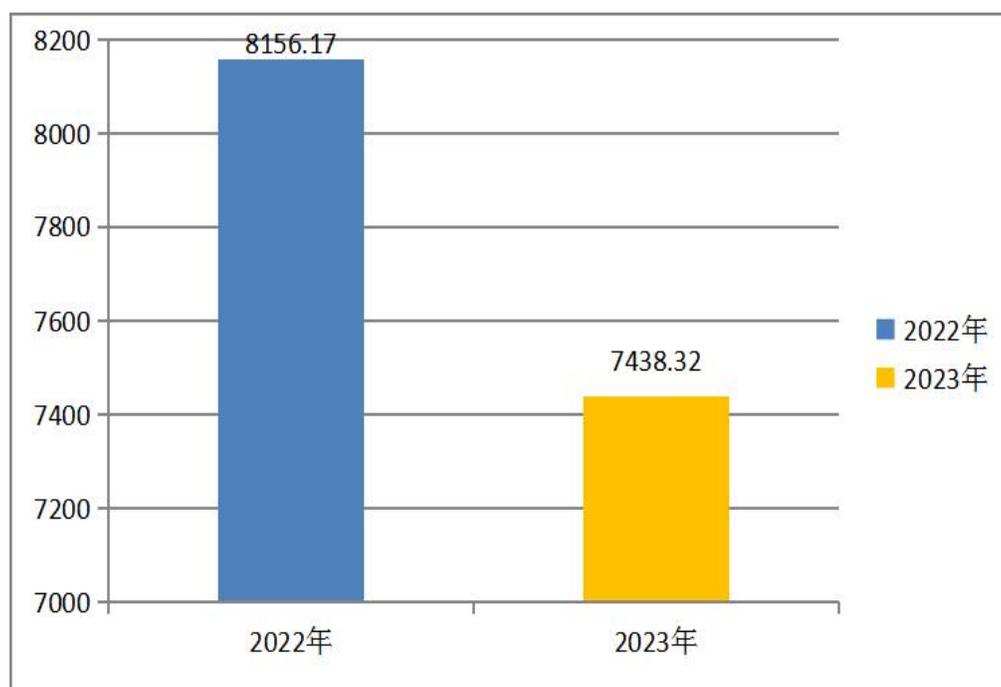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972.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13.98万元，占8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

入 1194.31 万元，占 17.1%；其他收入 64.01 万元，占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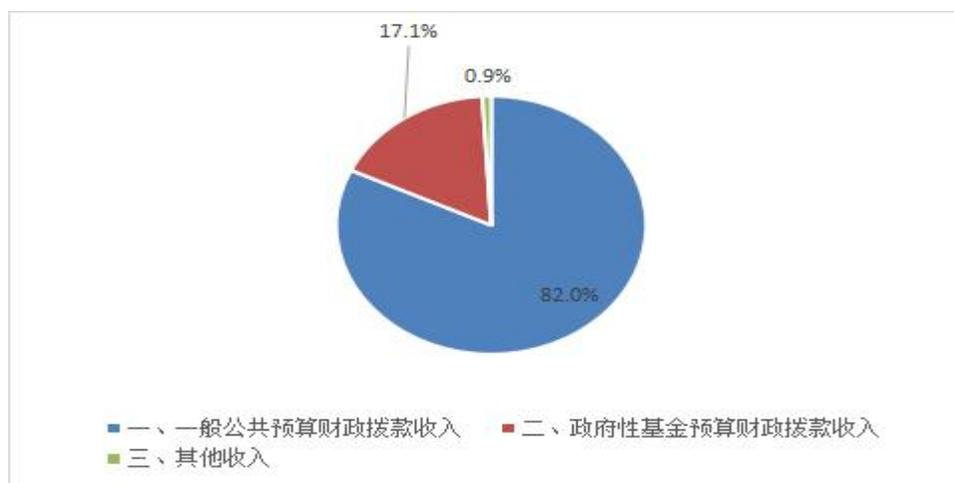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40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29.64万元，占18%；项目支出6074.66万元，占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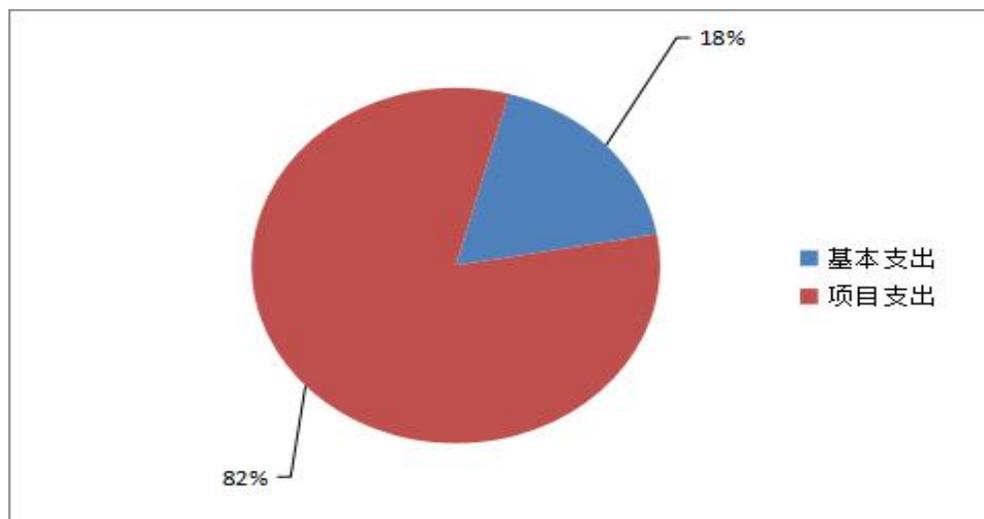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7351.6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25.64万元，下降9%。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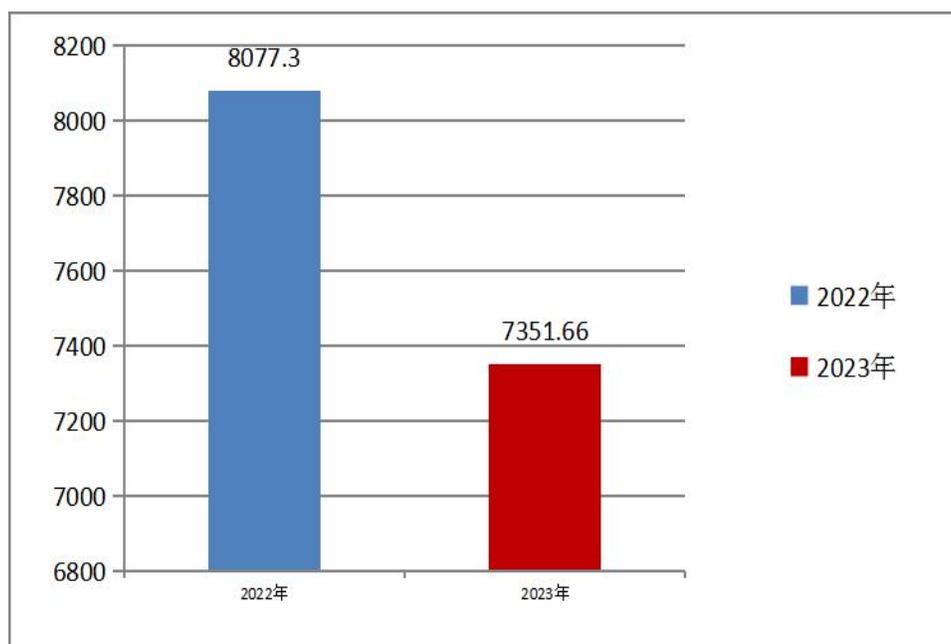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4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8.9%。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96.9万元，增长15.8%。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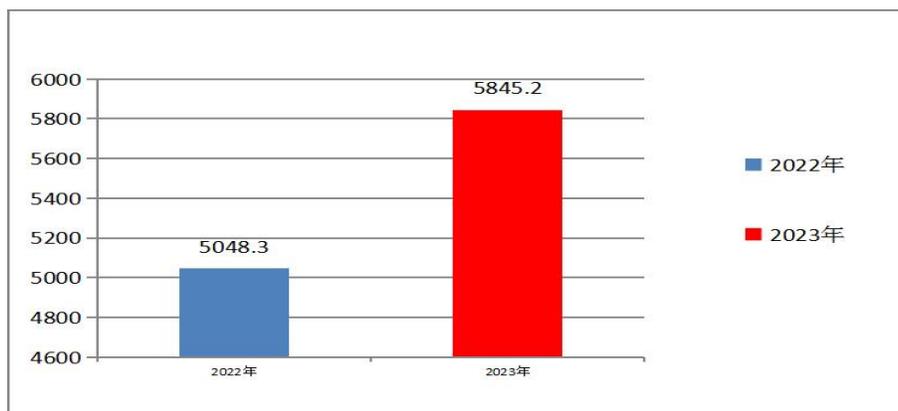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4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万元，占0.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335.99万元，占9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0.43万元，占2.2%；卫生健康支出249.25万元，占4.3%；节能环保支出10万元，占0.2%；农林水支出10.75万元，占0.2%；住房保障支出105.28万元，占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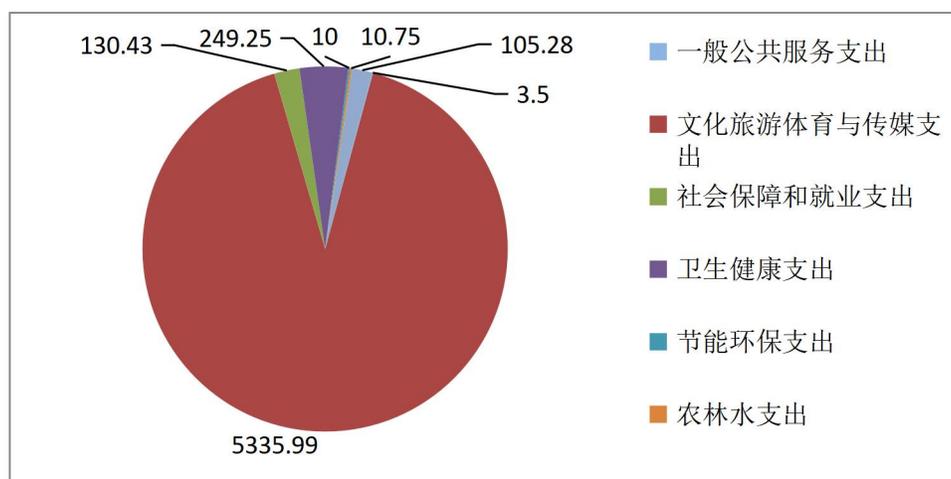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1,261.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845.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51.9%。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全年预算为18.83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8.5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正在实施，报账资料正在完善。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442.05万元，支出决算为442.0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全年预算为143.22万元，支出决算为143.2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全年预算为250.29万元，支出决算为250.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全年预算为9万元，支出决算为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597.27万元，支出决算为597.27万

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924.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4.0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全年预算为 79.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全年预算为 350.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全年预算为 79.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体育训练（项）：全年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全年预算为 12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373.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9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710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6.3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6.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正在实施，报账资料正在完善。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130.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9.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全年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35.68万元,支出决算为35.6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13.78万元,支出决算为13.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8.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2.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全年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3.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6.04万元,支出决算为10.7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驻村帮扶工作队第四季度工作经费及补助,报账资料正在完善。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05.48万元,支出决算为105.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22.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43.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42.84万元、津贴补贴68.68万元、奖金228.33万元、绩效工资171.89万元、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9.6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9.2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6.16万元、住房公积金105.2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14.61万元、生活补助4.11万元、奖励金0.27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万元。

公用经费79.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32万元、印刷费0.45万元、水费2.16万元、电费7.24万元、邮电费2.66万元、差旅费4.87万元、公务接待费12.48万元、劳务费3.46万元、委托业务费0.08万元、工会经费6.72万元、其他交通费17.7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83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8.63万元，支出决算为12.78万元，完成预算的68.6%；较上年减少2.98万元，下降2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7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

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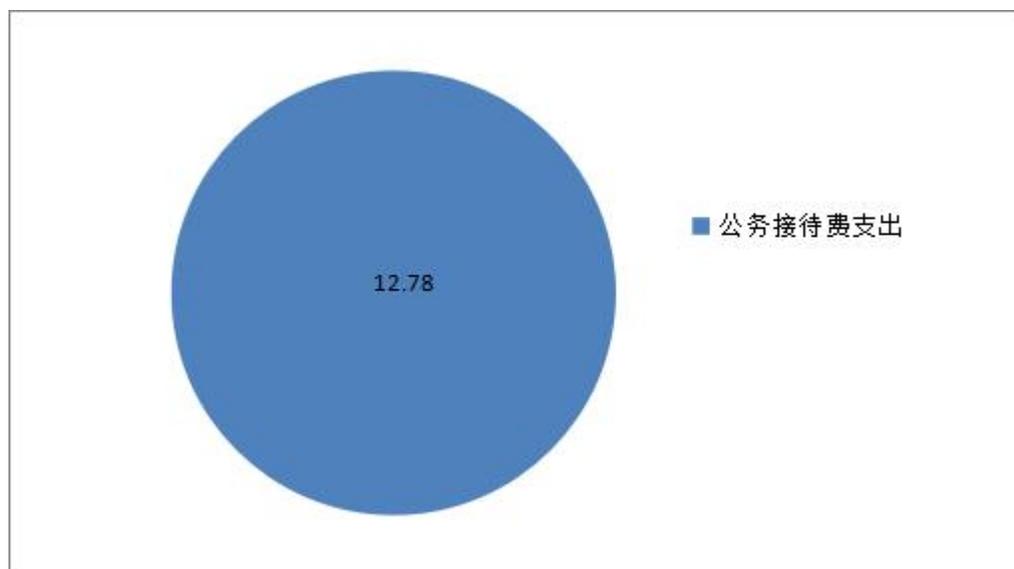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上年比较选择“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3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8.63万元，支出决算为12.78万元，完成预算的6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2.98万元，下降23.3%。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78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县相关部门来苍执行公务、检查指导工作、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46批次，1264人次，共计支出12.7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省市县有关部门来苍执行公务、检查指导工作用餐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06.46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12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11.98万元，下降19.6%。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大力压减非经常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98万元，其

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3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革命老区博物馆（纪念馆）、黄猫垭战斗遗址保护利用项目、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三馆一站（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文化站）免费开放项目、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苍溪江南全民健身中心、苍溪县红军渡纪念馆免费开放等13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

算执行过程中，选取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革命老区博物馆（纪念馆）、黄猫垭战斗遗址保护利用项目、三馆一站（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文化站）免费开放项目、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苍溪江南全民健身中心、苍溪县红军渡纪念馆免费开放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我部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单位年初计划和财政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2023年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革命老区博物馆（纪念馆）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可持续发展，可长期使用，对当地带来可持续的效益，社会反映好，群众满意度高，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为黄猫垭镇乡村振兴和黄猫垭景区创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起到了良好的助推作用；黄猫垭战斗遗址保护利用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

建成投入使用，为黄猫垭旅游景区创建成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全国红色美丽村庄示范点、全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员干部培训基地奠定了坚实基础，丰富了旅游业态，实现年接待游客8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2000万元，带动当地群众年人均增收约1000元；三馆一站（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文化站）免费开放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2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满足了广大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加强我县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集中阅读的平台，使党的政策和科普及惠农等知识及时呈现在广大城乡群众面前，进一步丰富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加强了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建设，推进了新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惠民工程的开展；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3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县级应急广播系统更加完善，应急广播前端和终端进一步增加，覆盖面进一步扩大，通过发布日常广播信息和应急广播预警信息，系统政策宣传、农业技术培训、保护生命财产等方面的作用更加明显；苍溪江南全民健身中心项目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满足苍溪县社会民众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并为社会民众提供一个运动健身、休闲娱乐为一体，内容丰富，基础设施齐全的良好环境，为城镇各级学校、各社团组织举行各种赛事活动提供一个现代化体育设施与完善的

服务体系，为苍溪县政府的民生公益项目树立良好的形象；苍溪县红军渡纪念馆免费开放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推动了苍溪红军渡的建设发展，更好的传播红色文化，满足了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

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

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反映综合性运动会及单项体育比赛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训练(项):反映各级体育运动队训练补助及器材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反映体育场馆建设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反映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医疗经费。

三十、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

三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3个。（其中：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县文化馆、县文物保护中心、县图书馆、县体育中心、县旅游服务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有收支业务全部纳入局机关的会计核算和预算编制）。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本级）
2. 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3. 县亭子湖保护与发展中心
4. 县黄猫垭景区事务中心（县黄猫垭战斗遗址陈列馆）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

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制定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的地方标准和行业规范并组织实施。

2. 组织推动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体育事业、体育产业、广播电视事业和文物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生态康养旅游强县建设工作，推进全域旅游。负责监督管理全县体育彩票销售工作。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

3. 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活动，指导推进相关设施建设。

4. 指导管理文化艺术事业，推动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巴蜀文化和苍溪特色文化传承发展。

5. 负责公共文化、体育事业和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服务体系建设及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体育和广播电视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6. 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标准，推动国

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建设。指导体育训练、体育竞赛和运动员队伍建设，组织和统筹参加上级综合运动会，负责组织协调县级综合性运动会的竞赛工作，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7. 组织实施文化、旅游、体育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监测文化旅游经济运行，促进文化、旅游和体育产业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负责文化、旅游和体育科技教育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

8. 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9. 管理和指导全县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组织文物资源调查。负责组织遴选、申报县级（含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地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等工作。推动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监督博物馆和社会文物工作。组织实施申遗及管理工作。

10. 指导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

11. 负责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的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对广播电视和文物系统、文化旅游园区、体育场馆、新业态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工作实施行业监督管理。制定职

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12. 统筹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县性、跨区域及辖区内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市场的违法行为，加强行业监管和督查督办，维护市场秩序。

13. 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客源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苍溪整体文化旅游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

14. 指导全县广播电视宣传和创造题材规划，监督管理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负责全县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和收录管理。

15. 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全县广播电视科技工作，负责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安全播出和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及业务的监管，指导对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

16.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7. 负责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景区管理条例》，负责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的规划、开发和建设，负责游客接待和爱国主义教育、党史教育的宣讲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负责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的森林防火等安全工作。

18. 宣传贯彻执行有关河湖保护与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根据《广元市亭子湖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协调编制湖区各类专项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重大单项工程规划，按法定程序报批各类规划，并组织实施；按照《广元市亭子湖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勘定湖区保护范围，并配合相关部门拟定亭子湖保护管理措施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配合县级有关部门开展湖区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水土保持等工作，负责设置湖区标识、标牌；负责对湖区文化旅游资源进行普查，开展旅游项目招商引资和宣传营销等工作。

1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0. 职能转变。以人民美好生活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体育事业、体育产业、广播电视事业产业融合发展和文物保护利用传承。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动能，促进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和文物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巩固旅游业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地位，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国际旅游竞争力。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及下属单位实有编制内在职人数 8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机关工勤 1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人员 11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59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2023年年初预算收入6300.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93.74万元，占88.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7万元，占11.2%。决算报表收入6972.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13.98万元，占8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94.31万元，占17.1%；其他收入64.01万元，占0.9%。

（二）支出情况。

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2023年年初预算支出6300.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93.74万元，占88.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7万元，占11.2%。决算报表支出740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29.64万元，占18%；项目支出6074.66万元，占82%。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2023年度决算报表结转结余7.14万元，全部为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主要为财政代管的其他收入（非财政拨款结转）。

四、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1）坚持人民至上，优化公共服务体系

一是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新建苍溪美术馆新馆、江南全民健身中心等公共文体场所投入使用。稳步推进杜里城市大书房、状元文化坊，鳌鱼山体育公园项目建设。二是公服活动精彩纷呈。全县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免费开放率 100%，体育场馆年均免费开放达 33.6 万人次。截至目前，县图书馆全年举办少儿阅读活动 15 次，举办线上展览 20 次，参与人数 8000 余人。县文化馆举办各类惠民大型文艺演出活动 22 场，送文化下乡惠民演出 100 余场，组织免费艺术培训班，全年学员到馆学习达 18024 人次。开展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暨苍溪县基层群众体育引领员招募培训等培训 5 次，达 11760 人次，累计招募群众体育引领员 2145 人。

（2）树立经济思维，大力发展文旅产业

一是专向发力，成立县文旅康养产业专班，先后组织召开专班专题会议 5 次、重点项目调度会议 4 次，现场调研 8 次，专班办公室会议 11 次，安排部署了项目推进、招商引资、活动筹划、对企服务以及品牌建设等方面重点工作。二是聚力项目，考察对接天九控股集团、河北巨港实业有限公司等企业 10 余家，包装月神部落农旅康养度假区等 21 个文旅项目。全面攻坚国家长征文化公园、江南全民健身中心、红军渡景区提升、黄猫垭等在建文旅项目的实施。截至 10 月，完成新洽谈项目 4 个，新签约项目 5 个，新开工项目 17 个，竣工项目 5 个。三是服务发展，制定了《苍溪县推动

文旅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苍溪县支持文旅康养产业发展奖励办法》。组织县内企业争取各类省级项目补助资金约 2000 余万元，帮助新华文轩、橙天影院、国际大酒店等 11 家文旅企业申请“文旅消费·乐享广元”2023 年文旅消费券。

（3）擦亮文旅品牌，服务文旅融合大局

一是公服建设成效显著。县文化馆被评为 2023 年度四川省全民艺术普及示范基地（公共服务类），县图书馆顺利通过国家一级馆评估并被授予“总分馆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和“少儿读者活动”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元坝镇乡村建设和旅游服务中心被评为 2023 年省级文旅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四个一批”优秀空间。**二是**文化传承守正创新。漓江高跷、岳东手工挂面、苍溪根雕成功申报第六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评选第五批县级非遗项目 11 个，启动蹇家大院、中土观音寺等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成功将大获城遗址纳入川渝宋元山城体系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申报体系。**三是**文艺创作硕果累累。完成《梨花颂》歌曲创作、《苍溪灯戏》即将出版，新编民歌《船工号子一声吼》获广元市首届民歌大赛二等奖，创作美术作品中国画《印象双峰山》《昔日蟠龙寨》《记旺苍三合村》《米仓一望绿》入选市美术展。**四是**旅游宣传持续放大。参加全市各类文旅活动、文旅推介 20 余场次。累计发放苍溪文旅宣传品 3000 余份（册）。歧坪手工真丝毯系荣获第三批天府

旅游名品。

（4）发展全民健身，筑牢体育强国根基

一是体育活动丰富精彩。全年共举办 2023 年苍溪嘉陵江环梨仙湖马拉松比赛、2023 年四川省“百城千乡万村·社区”全民健身活动暨苍溪县第十三届“文旅杯”篮球联赛等各级比赛 25 次。二是群众体育实力凸显。获得四川省第四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健身气功集体赛第一名。广元市第一届“三大球”城市联赛，男篮、女排、女足 3 个项目的总冠军。三是竞技体育佳绩频传。我县输送射击运动员杨海燕，参加 2023 年全国射击冠军赛取得第二名，入选全国射联备战巴黎集训队；我县输送赛艇运动员宋春晓，参加 2023 年国家赛艇冠军赛取得第二名、参加 2023 成都大运会夺得 4 人艇冠军，入选国家赛艇集训队。

（5）强化安全播出，开展广电惠民服务。

一是夯实服务基础。规范建设和提升 1 个县级广电公共服务中心、9 个乡镇公共服务网点和 200 个村级代办点，有序推进智慧广电示范区创建项目和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二是保障安全有序。扎实开展广播电视行业安全播出专项整治行动，严格落实带班值班制度，保障了元旦、春节、全国“两会”、成都大运会、杭州亚运会等广播电视重要保障期的安全播出。三是宣传引导有效。实现全年播放宣传音频 180 条次，发放宣传单 300

余份。《品味匠心——一碗面的非遗情》获省广播电视局 2023 年“时代光影·百部川扬”提名奖。

（6）坚持底线思维，抓好行业安全生产

一是增强联动协作意识，主动加强与公安、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水利、应急管理、气象等部门的工作对接，成立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安全专业委员会，会同各类专业力量和社会力量共同应对旅游突发事件。及时发布旅游预警信息，加强旅游安全提示，开展经营业主培训，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知识宣传，发放宣传资料 1700 多份。二是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开展文化市场暑期专项治理、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等行动和日程巡查检查工作。日常巡查文化市场 2840 多家次，出动执法人员 5680 人次，排查安全隐患 5 处，整改 5 处，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15 份，办理一般程序案件 4 件（网吧、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进入），简易程序案件 5 件。

2. 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按照要求，2022 年 11 月部门预算编制收集资料，12 月编制出预算初稿，后经多方征求意见，按时上报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经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高质量完成了预算编制工作。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无漏项，预算编制准确，基础信息和科目使用准确，单位编制、人员情况与供养人员横向联网系统数据相符；预算编制规范、项目名称、绩效指标、项目内容说明等

合符规范。

(2) 单位收入统筹。2023 年度，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除财政拨款收入和非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外，无其他收入来源。全部收入都以预算项目形式纳入预算一体化项目库，实行前期谋划、项目储备、预算编制、项目实施、项目终止等阶段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项目谋划，夯实项目库，为精准科学编制预算提供支撑，促进财政资金绩效不断提升。

(3) 预算执行。2023 年度，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财政预算拨款总收入 7351.66 万元，实际支出 7351.66 万元，执行各项预算进度为 100%。

(4) 预算年终结余。2023 年度，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结转结余 7.14 万元，全部为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主要为财政代管的其他收入（非财政拨款结转）。

(5) 严控一般性支出。2023 年度，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财政资金支出坚持保障重点，兼顾一般，勤俭节约，讲求实效的原则，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管理制度进行支付，对报销票据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确保了经费支出报销的真实性、合理性。

3. 财务管理。

2023 年度，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和上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差旅费等支

出。按照规定分别设置会计和出纳岗位，明确了工作职责，严格报账程序，严把票据审核关，减少现金支付。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强化内控建设，防范防控岗位风险，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运转和财政资金高效规范使用。

4. 资产管理。

2023 年度，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固定资产原值 15942.54 万元，累计折旧 6770.05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有力地保障了日常办公和事业持续健康发展。通过对资产的盘点，无盈亏，盘活率 100%。固定资产的购买、报废、调整等相关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单位资产总体执行较好。

5. 采购管理。

2023 年度，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采购前与采购办和财政做好等相关单位事前沟通，做好采购政策咨询，了解相关业务规范；采购中，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采购后，抓好采购项目的监管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5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35.21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 %，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15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5953.5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2023 年度，我部门申报的预算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所有预算项目的可行性、资金来源、资金预算、资金测算明细等均通过集体讨论决定，经分管领导审核后报主要领导审批后进行申报。预算项目在申报时，由责任部门在申请项目时提报详细绩效信息，包括立项依据、项目内容和目标、实施周期、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金额等，全部制定绩效目标，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绩效目标指值设置清晰、可衡量，操作性强。对符合申报的项目，财务部门及时进行项目登记、项目入库，并按照程序逐一进行审核，再由财政部门下达控制数，分解指标，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 项目执行。2023 年度，我部门所有预算项目资金执行均按项目实施进度进行支付，并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情况进行细微调整，执行结果较好，有效得保障了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3. 目标实现。2023 年度，我部门预算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或

超过指标值，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目标偏离度控制在5%以内，实现效果良好。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2023年度，我部门不涉及国有资本、债券资金和政府购买服务领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部门固定资产原值15942.54万元，累计折旧6770.5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100%。我部门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具体要求，科学合理做好资产配置，加强资产的日常管理维护，挖掘资产使用价值，规范和完善资产的处置流程，充分发挥资产在单位履行职能方面的物质基础作用，有效保证单位行政运行和公共服务的需要，切实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和事业的健康发展。

我部门政府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采购前与采购办和财政做好等相关单位事前沟通，做好采购政策咨询，了解相关业务规范；采购中，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采购后，抓好采购项目的监管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自评结果，2023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质量好，保障了

本部门职工正常办公和生活秩序，同时严肃预算管理，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工资薪金正常发放。按时对各股室及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自评情况进行抽查，对各股室及下属单位评价结果出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整改结果良好。同时，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度，我部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管理纪律相关规定，做到各项收支符合单位年初计划和财政政策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2023 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 92 分，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的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各岗位分工不明确，绩效管理意识淡薄。

（三）改进建议。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

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是要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围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强化责任意识，使每位同志对自己的目标任务了然于胸，从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考核目标中涉及到的每一项任务都落到了实处，同时建立并执行考核目标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使单位在合理使用资金，有效控制支出的情况下，确保了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保质保量完成。

2023年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本单位是隶属于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的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二）机构职能。

1. 宣传贯彻国家有关风景名胜、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民族、宗教、文物、林业、国土资源、规划建设、环境保护、旅游、交通、安全、卫生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承担红军渡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和统一管理工作。

2. 保护风景名胜资源和生态环境，维护风景名胜区的自然风貌和人文景观，合理利用风景名胜资源。

3. 制定红军渡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措施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景区内自然和文化遗产资源的调查、评价、登记、保护和管理工作，培育壮大旅游文化产业。

4. 建设、维护、管理风景名胜区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规范设立风景名胜区标志、安全警示等标牌，改善游览服务条件。

5. 制定风景名胜区管理制度和安全事故、突发事件的预防机

制和应急预案，负责风景名胜区的交通、环境卫生、治安、服务业管理和游览者安全等工作。

6. 按照规划组织和扶助风景名胜区居民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生产和服务事业，制止和限制破坏景观、污染环境的生产事业。

7. 做好风景名胜区监管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工作；开展旅游调查统计工作，及时发布旅游相关信息，维护景区正常旅游秩序。

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实有编制内在职人数 15 人，其中：事业单位管理人员 7 人、专业技术人员 8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 264.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4.53 万元，占 100%；决算报表收入 890.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0.37 万元，占 100%。

（四）支出情况。

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 264.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4.53 万元，占 100%。

决算报表支出 890.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5.76 万元，占 28.7%；项目支出 634.6 万元，占 71.3%。

（五）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2023 年度决算报表结转结余 0 万元。

四、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1）坚定政治立场，重视践行意识形态工作。

一是抓统筹布暑，强化组织领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县委相关意识形态工作要求，修订《景区服务道德规范》，出台《景区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成立以景区党支部书记为组长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意识形态研判机制，召开 4 次专题会议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举办 24 次景区中心组理论学习会，牢牢掌握意识形态的领导权和主动权，不断增强广大干部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的责任意识。坚持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的重要内容，纳入领导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坚持把意识形态工作同中心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考评，进一步

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为打好意识形态工作主动仗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

二是抓学习教育，提高思想认识。景区按照党风廉政建设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的要求，组织学习和开展党风党纪教育、警示教育、纪律作风整顿教育活动 20 次，周三夜学 35 次、中心组理论学习 10 次、进一步明确领导抓意识形态工作的具体责任，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考察评估的基本内容，明确考察评估目标、方式和奖惩办法。通过建章立制，逐步形成了从党组织到景区党员、从党组织到领导干部、从内容到形式、从落实到评估一整套较为完善的抓意识形态工作制度机制。

三是抓党史宣传，激发爱国热情。为认真抓好党史主题教育，进一步激励全体干部责任担当，干事创业精气神，加速推进红色旅游转型升级，达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学习目标。一年来开展了学党史主题党日活动、党史主题宣讲、三会一课等活动，抓好集中培训，狠抓宣讲质量，确保专题教育落地见效。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深入开展党性分析，提高党性觉悟。制作党史宣传道旗 36 面、党史宣传艺术标语栏 5 个、更换党史宣传灯箱广告标语 46 个。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5 件、送温暖 3 次等活动，切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

(2) 坚持科学发展理念，加快景区发展进程。

一是项目投资稳中向好。一年来，县领导多次莅临景区指导工作，对景区的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给予科学的指导要求。规划先行，注重基础。按照“管控保护、主题展示、文旅融合、传统利用”的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要求，一是完成了红军渡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提升项目；二是完成对纪念馆文物保护、管理、台账、建档全面建设和文物专项检查问题全面整改到位；三是治理了道教园武当山滑坡建设工程；四是完成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智慧景区建设；五是对纪念馆进行改陈布展项目有序开展。招商引资，优化环境。向中宣部编报红四方面军长征出发地纪念地提升改造项目1个。动真碰硬，严管重治。针对景区规划区内居民乱搭乱建的历史顽疾，景区协助县执法部门开展定期巡逻监管和重点走访，使乱搭乱建的势头得到有效遏制，村民生活环境得到大大改善。

二是旅游产业提质增效。景区把增强内生动力作为全年工作的重要指标，久久为功，持续用力。挖掘现有资源，着力向管理要发展。优化景区标识标牌，加大旅游景区投资和环境综合治理，全面改造旅游环境，有序盘活现有资源。高标完成了省文物局到景区指导检查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广元市四大班子开展党史专题学习；完成了苍溪县重点项目红军渡现场点、省委宣传部排查评估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及市委专项巡察苍溪县文物保护工作；“传承红色基因”广元市川陕甘红色文化研究会成立

活动；完成红领巾小小讲解员进校培训活动。提高旅游服务质量，加强旅游质量管理、净化旅游环境；对标对表省文物检查整改问题清单，严格制定整改措施，强化文物保护管理标准，夯实整改成效，巩固深化文物管理常态化整治提升工作，完善落实各项长效管理机制，多措并举，进一步推进景区精细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严格执行旅游标准化建设，构建功能完善的公共服务体系，扩大景区的旅游影响力，为游客大众安全出游、快乐出游提供保障，助力景区旅游服务质量再提升，促成景区全面转型升级。

（3）坚持精准营销，品牌影响明显增强。

一是节庆活动精彩纷呈。节庆活动既是检验景区工作能力承受能力的考场，又是提升和展现景区工作的舞台。景区充分利用“春节”、“游百病”、“五一”、“5.19 旅游日”等重大节日，开展旅游宣传和红色基地志愿服务活动 30 场次。发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旅游知识、旅游安全宣传资料 5000 份，悬挂旅游宣传标语 10 幅，制作党史学习主题展板 4 期 6 张，在苍溪党群网和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 10 条。派出干部职工参观学习和参加全省旅游推介活动，进一步提升了景区的知名度，游客接待量大幅回升。

二是红色磁场大大彰显。一年来，共接待游客 100 万人次。接待省、市、县机关、学校开展红色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398 场 15 万人次；接待党员干部进行廉政教

育 26 场 5000 人次；接待干部、共产党员、群众进行党史教育活动 970 场 26.7 万人次；接待甘肃、陕西、成都、绵阳、南充、阆中、仪陇等省、市外机关、部门来景区开展活动 41 场 3600 人次。先后接待省政协、省委办公厅、南充市委、广元市委办公室等省市单位 20 多个领导和同志来景区参观指导。中宣部“学习强国”党史大篷车走进四川苍溪、四川电视台、江西电视台、广元电视台、广元日报等主流媒体和拍摄团队来景区采访报道、踏勘采景。一年来，将军后代、苍溪籍红军后代、特等战斗英雄亲属等来景区祭奠缅怀；四川理工大学、绵阳师范院校、川北幼专等学生来景区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红军渡是一个对内对外交流交融合作发展的窗口，对社会各阶层产生了红色磁场的强大辐射效应。

三是对外影响明显提高。依托央视、省、市、县电视台，广元新闻网等主流媒体，精心策划宣传报道。景区与县电视台、苍溪县完美工作室联合制作了 5 部将军记录宣传片、抖音 6 个，较好的完成了全年新闻目标任务。

（4）坚持常抓不懈学习，树立干部政治风向标。

一是基层组织建设展现新面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教育和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党的宗旨，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深入推进“党史”主题

学习教育和纪律作风整顿活动常态化制度化，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的政治站位和政治定力。全面贯彻落实市县关于纪律作风整顿相关要求，扎实推进年度目标工作，严格实行上下班打卡制度。理论武装学用结合，通过开展“周一例会”、“中心组学习”“周三夜学”和“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活动，增强党性，提高素质，加强和改进党员队伍的日常学习教育和管理机制，不断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挖掘和树立先进典型，宣传和发挥优秀共产党员的示范和标杆作用，坚持“四个着力”从严从实加强干部队伍的管理，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得到强化。上半年党支部被县委评为全县先进基层党组织。

二是肃纪惩腐监督体系得到健全。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严明纪律作风整顿，严格落实党内各项法规制度，从严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制，层层签订廉政建设责任书。以“强组织、强管理、创先争优树品牌、让景区更加美丽”为主题，广泛开展创先争优活动。认真执行“三重一大”和民主集制原则，积极做好信访维稳、社会管理、综合治理、环境卫生、防洪抗汛、劳动社会保障等工作，全面构建法治景区。一年来，景区无出现一起大小安全生产事故，无一次游客维权的重大投诉，无一人因违规违纪问题受到组织处理。

2. 预算管理。

(1) 预算编制。按照要求，2022年11月部门预算编制收集资料，12月编制出预算初稿，后经多方征求意见，按时上报了2023年度单位预算，经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高质量完成了预算编制工作。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无漏项，预算编制准确，基础信息和科目使用准确，单位编制、人员情况与供养人员横向联网系统数据相符；预算编制规范、项目名称、绩效指标、项目内容说明等符合规范。

(2) 单位收入统筹。2023年度，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除财政拨款收入，无其他收入来源。全部收入都以预算项目形式纳入预算一体化项目库，实行前期谋划、项目储备、预算编制、项目实施、项目终止等阶段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项目谋划，夯实项目库，为精准科学编制预算提供支撑，促进财政资金绩效不断提升。

(3) 预算执行。2023年度，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财政预算拨款总收入890.37万元，实际支出890.37万元，执行各项预算进度为100%。

(4) 预算年终结余。2023年度，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结转结余为0元。

(5) 严控一般性支出。2023年度，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财政资金支出坚持保障重点，兼顾一般，勤俭节约，讲求实

效的原则，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管理制度进行支付，对报销票据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确保了经费支出报销的真实性、合理性。

3. 财务管理。

2023 年度，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严格执行中央和上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差旅费等支出。按照规定分别设置会计和出纳岗位，明确了工作职责，严格报账程序，严把票据审核关，减少现金支付。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强化内控建设，防范防控岗位风险，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运转和财政资金高效规范使用。

4. 资产管理。

2023 年度，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固定资产原值 369.94 万元，累计折旧 207.31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有力地保障了日常办公和事业持续健康发展。通过对资产的盘点，无盈亏，盘活率 100%。固定资产的购买、报废、调整等相关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单位资产总体执行较好。

5. 采购管理。

2023 年度，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编制

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采购前与采购办和财政做好等相关单位事前沟通，做好采购政策咨询，了解相关业务规范；采购中，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采购后，抓好采购项目的监管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7.4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7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634.14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2023 年度，我单位申报的预算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所有预算项目的可行性、资金来源、资金预算、资金测算明细等均通过集体讨论决定，经分管领导审核后报主要领导审批后进行申报。预算项目在申报时，由责任部门在申请项目时提报详细绩效信息，包括立项依据、项目内容和目标、实施周期、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金额等，全部制定绩效目标，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绩效目标指值设置清晰、可衡量，操作性强。对符合申报的项目，财务部门及时进行项目登

记、项目入库，并按照程序逐一进行审核，再由财政部门下达控制数，分解指标，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 项目执行。2023 年度，我单位所有预算项目资金执行均按项目实施进度进行支付，并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情况进行细微调整，执行结果较好，有效得保障了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3. 目标实现。2023 年度，我单位预算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指标值，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目标偏离度控制在 5%以内，实现效果良好。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2023 年度，我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债券资金和政府购买服务领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固定资产原值 369.94 万元，累计折旧 207.3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我部门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具体要求，科学合理做好资产配置，加强资产的日常管理维护，挖掘资产使用价值，规范和完善资产的处置流程，充分发挥资产在单位履行职能方面的物质基础作用，有效保证单位行政运行和公共服务的需要，切实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和事业的健康发展。

我单位政府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采购前与采购办和财政做好等相关单位事前沟通,做好采购政策咨询,了解相关业务规范;采购中,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采购后,抓好采购项目的监管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

(四)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自评结果,2023 年度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质量好,保障了本单位职工正常办公和生活秩序,同时严肃预算管理,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工资薪金正常发放。同时,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2023 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管理纪律相关规定,做到各项收支符合单位年初计划和财政政策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2023 年度单位预算编制和决算汇总工作,2023 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 92 分,本单位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四)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的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各岗位分工不明确，绩效管理意识淡薄。

（五）改进建议。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

三是强化绩效管理考核。

附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报表编号：510000_0013zp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1-工资性支出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时、足额发放工资。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保障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63.61	163.61	163.61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63.61	163.61	163.6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职工的工资的足额按时发放，维护了职工的合法权益。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3-单位缴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按时、足额缴纳社保等费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财经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按时、足额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及社保等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20.23	225.83	225.8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20.23	225.83	225.8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	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职工住房公积金及社保缴费的足额及时缴纳，维护了职工合法权益。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49414-奖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职工奖金及时、足额发放					职工奖金及时、足额发放			
	严格按照财经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保障职工奖金及时、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16.73	213.16	213.1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16.73	213.16	213.1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职工奖金足额及时发放，维护了职工合法权益。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60475-工资性支出（事业）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96.75	291.02	291.0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96.75	291.02	291.0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职工工资足额及时发放，维护了职工合法权益。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561263-县文旅体局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实施主题节庆文体活动 35 场，组织开展品牌文体活动 5 场，组织参加各类文体活动 5 场，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保障了广大群众读书看报、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维修和设备购置、对县美术馆、县非遗中心等公服阵地进行装修维修和设备购置等，改善了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开展了“春节七天乐”、梨花节、猕猴桃采摘节、篮球赛等系列文体活动，参加了上级组织的“三大球”比赛、广元女儿节、射击比赛等各类赛事活动，对县美术馆、县非遗中心等公服阵地进行装修维修和设备购置等，改善了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85.28	185.28	130.51		70.44%	10	7	部分项目正在实施	
	其中：财政资金	185.28	185.28	130.51		70.4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体活动群众就近参加方便度稳步提升	≧	35	场	35	20	20	
		数量指标	组织参加各类文体活动	≧	5	场	5	20	20	
		质量指标	开展喜闻乐见的文化体育活动群众参与率	≧	70	%	7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参加人次增长率	≧	3	%	3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	90	%	90	20	18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自查得分 93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项目实施，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改善了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促进了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寇含凯					财务负责人：莫冬明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561663-县文旅体局“两馆一站”免费开放项目(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做好三馆一站的免费开放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文化馆（站）、图书馆、美术馆、乡镇文化站满足全民免费开放需求，服务内容明确，保障机制完善，设施利用率提高。					
		1、图书馆满足全民免费阅读需求，全年到馆读者 19 万人次，全年借阅 30 万册次，开展各类免费讲座、培训及读书活动；做好电子阅览室的正常维护等日常支出；开展各类免费培训、讲座 30 场次；开展送书下乡活动 15 次；开展流动图书进校园、进军营等“七进”活动 6 次以上。 2、美术馆完成接待免费开放人数 10000 人，开展各类免费培训班次 40 余次，阵地开放 300 余次，免费辅导全年讲座 10 余次，免费开放展览 5 场。 3、文化馆总分馆完成接待免费开放人数 12000 人，开展各类免费培训班次 200 余次，阵地开放 300 余次，免费辅导全年讲座 10 余次，免费开放展览及展演 5 场。 4、31 个乡镇文化站全年对群众免费开放。开展文化传承保护与创作、公益讲座和展览宣传、文化骨干辅导、设备运行维护、更新、日常运行保障费等。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4.53	54.53	54.5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4.53	54.53	54.5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数	≥	1	个	1	10	10	
			图书馆免费开放专项数	≥	1	个	1	10	10	
			美术馆免费开放专项数	≥	1	个	1	10	10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展专项数	≥	31	个	31	10	10	
		指导文艺团体个数	≥	20	个	18	5	4	部分文艺团体未开展活动	
		举办讲座、展览次数	≥	12	场次	6	5	3	部分文艺团体未开展活动	
	时效指标	图书馆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美术馆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文化馆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	90	%	90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8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 93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满足了广大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加强我县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集中阅读的平台，使党的政策和科普惠农等知识及时呈现在广大城乡群众面前，进一步丰富了广大人民的精神文化生活，加强了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建设，推进了新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惠民工程的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561911-县文旅体局县本级旅游发展资金项目(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以创建全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县和推进“天府旅游名牌”建设为抓手，深入推进融合发展，全面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全力提升公共服务品质，文旅融合，积极推动旅游产业发展，助推全县乡村振兴和县域经济发展。					全面完成目标任务。			
		一是专向发力，成立县文旅康养产业专班，先后组织召开专班专题会议 5 次、重点项目调度会议 4 次，现场调研 8 次，专班办公室会议 11 次，安排部署了项目推进、招商引资、活动筹划、对企服务以及品牌建设等方面重点工作。二是注重景区建设，全面推动国家长征文化公园、红军渡景区提升、黄猫垭景区创 4A 级旅游景区等工作。三是服务发展，制定了《苍溪县推动文旅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苍溪县支持文旅康养产业发展奖励办法》，帮助新华文轩、橙天影院、国际大酒店等 11 家文旅企业申请“文旅消费·乐享广元”2023 年文旅消费券。四是旅游宣传持续放大。参加全市各类文旅活动、文旅推介 20 余场次，累计发放苍溪文旅宣传品 3000 余份（册）。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3.50	83.50	70.04			83.88%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83.50	83.50	70.04			83.8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旅游接待人次	≥	302.98	万人次	302.98	20	20	
			全年实现旅游收入	≥	30.31	亿元	30.31	20	20	
			旅游宣传营销	≥	12	次	20	20	20	
			A 级景区创建	≥	1	个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苍溪旅游产业全面发展，提高苍溪旅游知名度	≥	90	%	90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8		
合计								100	94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 94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促进了苍溪旅游产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664512-县文旅体局江南全民健身中心项目（川财建【2022】30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江南全民健身中心以室内为主，2000-4000平方米，不超过1万平方米，室内至少1500平方米。运动健身功能区建筑面积不少于总建筑面积的50%。人均运动面积不小于4平方米。						项目已完工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826.26	1,826.26	1,286.93			70.47%	10	7			
	其中：财政资金	1,826.26	1,826.26	1,286.93			70.4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全民健身中心数量			定性	1	个	1	10	10	
			新建体育馆			定性	1	个	1	10	10	
			室外运动功能区			定性	1	个	1	5	5	
			室内健身功能区			定性	1	个	1	5	5	
			新建体育设施			定性	1	批	1	5	5	
		工程建设达标率			≥	95	%	95	5	5		
	质量指标	采购模式			定性	1	次	1	5	5		
		采购产品合格率			≥	95	%	95	5	5		
		新建成本			定量	2500	万元	1286.93	5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场地面积			定量	28347	平方米	28347	5	3	
			经常性参加体育锻炼人数增长			定量	1	万人次/年	1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	90	%	90	5	5	
			群众参与全民健身活动积极性			≥	8	分	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	90	%	9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维护保养和器材更新，将长期发挥积极作用			定性	长期	全年	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0	5	4		
合计										100	92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92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满足苍溪县社会民众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并为社会民众提供一个运动健身、休闲娱乐为一体，内容丰富，基础设施齐全的良好环境，为城镇各级学校、各社团组织举行各种赛事活动提供一个现代化体育设施与服务体系，为苍溪县政府的民生公益项目树立良好的形象。											
存在问题	资金拨付不及时。											
改进措施	加快项目建设，做到资金保障。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730230-川财教（2022）20 号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做好三馆一站的免费开放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文化馆（站）、图书馆、美术馆、乡镇文化站满足全民免费开放需求，服务内容明确，保障机制完善，设施利用率提高。					
		1、图书馆满足全民免费阅读需求，全年到馆读者 19 万人次，全年借阅 30 万册次，开展各类免费讲座、培训及读书活动；做好电子阅览室的正常维护等日常支出；开展各类免费培训、讲座 30 场次；开展送书下乡活动 15 次；开展流动图书进校园、进军营等“七进”活动 6 次以上。 2、美术馆完成接待免费开放人数 10000 人，开展各类免费培训班次 40 余次，阵地开放 300 余次，免费辅导全年讲座 10 余次，免费开放展览 5 场。 3、文化馆总分馆完成接待免费开放人数 12000 人，开展各类免费培训班次 200 余次，阵地开放 300 余次，免费辅导全年讲座 10 余次，免费开放展览及展演 5 场。 4、31 个乡镇文化站全年对群众免费开放。开展文化传承保护与创作、公益讲座和展览宣传、文化骨干辅导、设备运行维护、更新、日常运行保障费等。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2.45	82.45	78.30		94.96%	10	9		
	其中：财政资金	82.45	82.45	78.30		94.9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数	≥	1	个	1	10	10	
			图书馆免费开放专项数	≥	1	个	1	10	10	
			美术馆免费开放专项数	≥	1	个	1	10	10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展专项数	≥	31	个	31	10	10	
			指导文艺团体个数	≥	20	个	18	5	4	
		时效指标	举办讲座、展览次数	≥	12	场次	6	5	3	
			图书馆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美术馆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文化馆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	90	%	90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8		
合计							100	92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 92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该项目的实施，满足了广大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加强我县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集中阅读的平台，使党的政策和科普惠农等知识及时呈现在广大城乡群众面前，进一步丰富了广大人民的精神文化生活，加强了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建设，推进了新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惠民工程的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787372-县文旅体局黄猫垭前沿指挥所（战地医院）、纪念馆资金项目（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全面完成李先念前沿指挥所（战地医院）文物本体修缮与室外展陈，并对游客开放。				全面完成门厅、正房、东西厢房及院坝等部位的木作、石作、楼地面装饰、墙体、屋面等修缮维护。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部分项目未支付	
	总额	205.82	205.82	69.37		33.70%	10	3		
	其中：财政资金	205.82	205.82	69.37		33.7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墙体工程	=	2	处	2	15	15	
			屋面工程	=	2	处	2	10	10	
			维护工程	=	2	处	2	10	10	
			修复院坝青砂石石板铺装	=	1	处	1	5	5	
			楼地面装饰工程	=	2	处	2	5	5	
			拆除工程	=	2	处	2	5	5	
			土作工程	=	2	处	2	10	10	
	石作工程	=	2	处	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真实完整地修复文物历史面貌	定性	优		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保护利用，助力4A级旅游景区建设和乡村振兴	定性	优		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3分，评价结果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充分发挥其历史价值、科学价值、文化价值、社会经济价值，更好地展示红军长征的历史进程，充分发挥该指挥所旧址的红色资源优势，以红色旅游业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加强文物修缮保护与活化利用，积极申报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7090334-县文旅体局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红色旅游景区项目（川财债【2022】26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景观、绿化、道路、桥梁、排水、河道整治、公共厕所、红军渡渡口遗址等建设内容。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了滨江路景观、绿化、道路、桥梁、排水、河道整治、公共厕所、红军渡渡口遗址等建设内容。进一步完善苍溪县绿化体系，助力苍溪县创建国家园林县城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72.00	672.00	672.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672.00	672.00	672.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沿江绿道	=	5.3	千米	5.3	5	5	
			透水砼园路	≥	15130	平方米	15130	5	5	
			人行梯道桥	≥	411	米	411	5	5	
			平台桥	=	1	座	1	5	5	
			公厕	=	1	座	1	5	5	
			园林绿化	≥	71619	平方米	71619	5	5	
			河道治理及配套设 施	≥	1830	米	1830	5	5	
	质量指标	安全方便实用	定性	符合		好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不超预算	≤	3000	万元	3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将红军渡景区和梨文化博览园、梨仙湖新区等连成一片，改善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味	≥	95	%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苍溪县绿化体系，助力苍溪县创建国家园林县城	≥	95	%	95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缓解城区交通拥堵，实现人车分流，推进市民绿色低碳出行方式	≥	95	%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8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红军渡景区和梨文化博览园、梨仙湖新区等连成一片，改善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味，缓解城区交通拥堵，实现人车分流，推进市民绿色低碳出行方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积极向上争取专项资金或申请整合财政资金。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367162-县文旅体局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川财教【2022】137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实施主题节庆文体活动 35 场，组织开展品牌文体活动 5 场，组织参加各类文体活动 5 场，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保障了广大群众读书看报、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维修和设备购置、对县美术馆、县非遗中心等公服阵地进行装修维修和设备购置等，改善了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开展了“春节七天乐”、梨花节、猕猴桃采摘节、篮球赛等系列文体活动，参加了上级组织的“三大球”比赛、广元女儿节、射击比赛等各类赛事活动，对县美术馆、县非遗中心等公服阵地进行装修维修和设备购置等，改善了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91.66	491.66	259.98		52.88%	10	5	部分项目未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491.66	491.66	259.98		52.8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体活动群众就近参加方便度稳步提升	≧	35	场	35	20	20		
		数量指标	组织参加各类文体活动	≧	5	场	5	20	20		
		质量指标	开展喜闻乐见的文化体育活动群众参与率	≧	70	%	7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参加人次增长率	≧	3	%	3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	90	%	90	20	18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自查得分 93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项目实施，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改善了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促进了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367487-县文旅体局 2022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川财教【2022】101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一个智慧广电信息化服务平台的搭建，建设乡村振兴、调度指挥、重点区域保护、媒体融合分平台，为覆盖区域群众免费提供省级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信号。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制定实施方案报省主管局批准后，由承建单位完成硬件建设和软件开发集成，对接党建、乡村振兴、文旅、农业、水利、行政审批等部门，完成数据对接和平台搭建。落实专人负责省级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信号发射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08.10	90.00		29.21%	10	3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08.10	90.00		29.2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广电实验区	=	1	个	1	40	40	
		质量指标	平台正常运行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时间	≤	12	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不超过预算	≤	308.1	万元	303.1	10	10	
	效益指标	社效益	为群众提供政策宣讲、农技知识科普、便民信息发布发布等服务	≥	95	%	95	10	10	
			满足群众多种收听收看广播电视途径	≥	65	%	6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	90	%	93	5	5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自查得分 93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项目实施，为群众提供了智慧广电信息化、便捷化服务，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改善了基层广播电视基础设施条件。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367715-县文旅体局 2022 年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黄猫垭战斗遗址保护利用、苏维埃旧址纪念馆、黄猫垭战斗遗址纪念馆陈列展示）（川财教【2022】103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建成革命遗址服务驿站 9 处，老君寨战场遗址停车场 2500 平方米，改建 A 级旅游厕所 1 座，提升烈士陵园环境 5000 平方米，进一步完善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和红色美丽村庄建设示范村基础配套设施，提升景区接待服务功能，与旺苍木门会议遗址、三溪口国家森林公园、红军渡 4A 级旅游景区等串点成线，为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注入活力。						全面完成目标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黄猫垭镇至旺苍县九龙道班公路沿线建设 9 处革命文物遗址服务驿站，在老君寨战场遗址与桃花岛交界处新建停车场，对烈士陵园广场、梯步、栏杆、纪念碑、老墓区、园林绿化等改造提升，改扩建 1 座 A 级旅游厕所等。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30.00	33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30.00	33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革命遗址服务驿站	=	9	处	9	20	20	
			老君寨战场遗址停车场	=	2500	m ²	2500	20	20	
			改建旅游厕所	=	1	座	1	10	10	
			提升烈士陵园环境	≧	5000	m ²	5000	10	10	
	质量指标	按设计要求施工		=	100	%	100	5	5	
		建设时间		≤	12	月	12	5	3	
	效益指标	社效效益	黄猫垭战斗遗址遗迹保护进一步加强	≧	100	%	95	5	3	
			参观环境得到明显改善，瞻仰氛围明显增强，接待设施明显提升	≧	100	%	95	5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	90	%	95	10	8		
合计							100	92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 92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该项目建成投入使用，为黄猫垭旅游景区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全国红色美丽村庄示范点、全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员干部培训基地奠定了坚实基础，丰富了旅游业态，实现年接待游客 80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2000 万元，带动当地群众年人均增收约 1000 元。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990509-县文旅体局国大隔离点新冠疫情防控补助资金(2023)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苍溪国际大酒店作为医务人员、转运车辆驾驶员、志愿者等工作人员的倒班和酒店，严格落实每日一次核酸检测、两点一线、闭环管理，期满当天核酸结果为阴性方可解除。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隔离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苍溪国际大酒店根据县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10月9日早上8:00苍溪县国际大酒店人员全部腾空，10月9日14:00时，苍溪国际大酒店隔离点正式启用，实际接收广元隔离人员259人、工作人员房间42间，使用隔离房间301间；10月19日18:00分，广元隔离人员全部撤离，工作人员连夜消杀和清理卫生。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酒店后勤保障工作人员	≥	29	人	29	10	10	
			本次接待医务人员人数	≥	6100	人	6100	10	10	
			用餐标准	=	80	元/天	80	10	10	
			住宿费用标准	=	250	元/天	250	10	10	
			本次接待用餐人数	≥	6100	人	6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医务人员后勤保障	定性	打好疫情防控保卫战		打好疫情防控保卫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本地疫情社会面清零	定性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不超预算	≤	200	万元	2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秀。该项目的实施，全面完成新冠疫情隔离任务，支持和配合政府疫情防控工作，提高酒店知名度。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269970-县文旅体局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黄猫垭战斗遗址纪念馆项目（川财综【2022】39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一是原展馆建筑改造，扩大展陈面积；二是展陈布展，征集革命文物，提升充实展陈内容展陈形式；三是提升前沿指挥所（战地医院）旧址陈列室环境及陈列展览；四是提升改造纪念馆及陈列室安防、消防设施、智慧化水平；五是提升参观游览服务配套设施。					全面完成目标任务。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00.00			50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00.00			50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面积			m ²	5400	m ²	5400 m ²	10	10	
			观众接待人次			人次	2万	人次	2万	10	10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完整性、合规性			≥	100%	%	100%	10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			≥	95	%	95	10	10	
			按时上报资金使用情况			≥	100%	%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助推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和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推动文旅融合情况			定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博物馆纪念馆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如设施设备、环境提升、陈列展览、宣教活动及其他相关服务）			定性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8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95	10	8		
合计										100	94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94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可持续发展，可长期使用，对当地带来可持续的效益；社会反映好，群众满意度高，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为黄猫垭镇乡村振兴和黄猫垭景区创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起到了良好的助推作用。											
存在问题	一是运行维护资金较紧张。该馆采用现代声光电技术，当游客近距离参观时就会自动启动声光电，还原战斗场景，播放宣传片，解说战斗情景，因此运行维护成本较高，致使运维资金紧张；二是室内展陈面积偏小，难以同时接待大量游客团队。											
改进措施	我们将优化游客组织和参观线路，加强管理人员和解说人员的培训，优化资源配置，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陈列馆对当地经济带动效益。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97737-县文旅体局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红色旅游景区融合发展基础设施项目（一期绿道工程；存量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景观、绿化、道路、桥梁、排水、河道整治、公共厕所、红军渡渡口遗址等建设内容。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位于苍溪县县城月亮湾至赵公坝，通过公开招标实施，全面完成了滨江路景观、绿化、道路、桥梁、排水、河道整治、公共厕所、红军渡渡口遗址等建设内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00.00	30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00.00	30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沿江绿道	=	5.3	千米	5.3	5	5			
			透水砼园路	≥	15130	平方米	15130	5	5			
			人行梯道桥	≥	411	米	411	5	5			
			平台桥	=	1	座	1	5	5			
			公厕	=	1	座	1	5	5			
			园林绿化	≥	71619	平方米	71619	5	5			
			河道治理及配套设施	≥	1830	米	1830	5	5			
	质量指标	安全方便实用	定性	符合		好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不超预算	≤	3000	万元	3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将红军渡景区和梨文化博览园、梨仙湖新区等连成一片，改善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味	≥	95	%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苍溪县绿化体系，助力苍溪县创建国家园林县城	≥	95	%	95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缓解城区交通拥堵，实现人车分流，推进市民绿色低碳出行方式	≥	95	%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8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6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将红军渡景区和梨文化博览园、梨仙湖新区等连成一片，改善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品味，缓解城区交通拥堵，实现人车分流，推进市民绿色低碳出行方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积极向上争取专项资金或申请整合财政资金。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98977-县文旅体局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川财教【2023】29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1个县级应急广播平台建设、31个乡镇应急广播前端建设、41个村级应急广播前端建设和552个应急广播终端建设。			完成1个县级应急广播平台建设、31个乡镇应急广播前端建设、41个村级应急广播前端建设和563个应急广播终端建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建设方案，由承建单位完成了全部建设内容，结余资金签订了补充合同予以建设，保证了资金全部使用，建设过程中，业主单位、监理单位加强了项目监管，项目完工后，与省应急广播平台进行了联调测试，通过了第三方技术检测，通过了县级初验和市级终验。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部分支出未支付		
	总额	0.00	455.00	144.98	31.86%	10	3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55.00	144.98	31.8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应急广播平台建设数量	=	1	个	1	10	10	
			镇级应急广播前端建设数量	=	31	个	31	10	10	
			村级应急广播前端建设数量	≥	41	个	41	10	10	
			应急广播终端建设数量	≥	552	个	563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人数	≥	75	人	75	10	10	
			县级应急广播平台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镇级应急广播前端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村级应急广播前端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应急广播终端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建设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底完成		按时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政策宣讲、相关知识科普、应急信息发布等服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定性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定性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	95	%	95	5	5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查得分93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项目实施，县级应急广播系统更加完善，应急广播前端和终端进一步扩大，通过发布日常广播信息和应急广播预警信息，系统政策宣传、农业技术培训、保护生命财产安全等方面的作用更加明显。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666367-县文旅体局 2023 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预算（川财教【2023】45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做好三馆一站的免费开放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文化馆（站）、图书馆、美术馆、乡镇文化站满足全民免费开放需求，服务内容明确，保障机制完善，设施利用率提高。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1、图书馆满足全民免费阅读需求，全年到馆读者 19 万人次，全年借阅 30 万册次，开展各类免费讲座、培训及读书活动；做好电子阅览室的正常维护等日常支出；开展各类免费培训、讲座 30 场次；开展送书下乡活动 15 次；开展流动图书进校园、进军营等“七进”活动 6 次以上。</p> <p>2、美术馆完成接待免费开放人数 10000 人，开展各类免费培训班次 40 余次，阵地开放 300 余次，免费辅导全年讲座 10 余次，免费开放展览 5 场。</p> <p>3、文化馆总分馆完成接待免费开放人数 12000 人，开展各类免费培训班次 200 余次，阵地开放 300 余次，免费辅导全年讲座 10 余次，免费开放展览及展演 5 场。</p> <p>4、31 个乡镇文化站全年对群众免费开放。开展文化传承保护与创作、公益讲座和展览宣传、文化骨干辅导、设备运行维护、更新、日常运行保障费等。</p>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89.20	184.92			97.74%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89.20	184.92			97.7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数	≥	1	个	1	10	10	
			图书馆免费开放专项数	≥	1	个	1	10	10	
			美术馆免费开放专项数	≥	1	个	1	10	10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展专项数	≥	31	个	31	10	10	
			指导文艺团体个数	≥	20	个	18	5	4	
			举办讲座、展览次数	≥	12	场次	6	5	3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图书馆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美术馆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文化馆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时间	≥	362	天	362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	90	%	90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8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 93 分。该项目的实施，满足了广大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加强我县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集中阅读的平台，使党的政策和科普惠农等知识及时呈现在广大城乡群众面前，进一步丰富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加强了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建设，推进了新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惠民工程的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677657-县文旅体局 2023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广电项目：户户通运行维护费、白鹤山广播发射台）（川财教【2023】47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全县 2468 个自然村的应急广播系统前端和终端正常运行，直播卫星户户通（地面数字电视用户）接收设备正常使用，全县 6 个地面数字电视补点站正常运行，91 个智慧广电社区 WiFi 正常运行。省级广播电视节目无线信号正常发射。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各项服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通过项目招投标确定运维单位，常态化开展广播电视线路的巡检维护、地面数字电视和直播卫星户户通用户收视设备的维修维护、全县应急广播系统前端和终端的维修维护，保障补点站、智慧广电社区 WiFi 正常运行，落实专人负责省级广播电视节目无线信号发射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33.69	122.00		91.26%	10	9	部分支出未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33.69	122.00		91.2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户户通自然村数量	=	2468	个	2468	20	20	
			省级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信号发射数量	=	8	套	8	10	10	
		质量指标	故障维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服务时限	定性	1	年	1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不超过预算	≤	133.69	万元	130.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收听收视广播电视权益	定性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收视电视成本	定性	免费提供		免费提供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收听收视广播电视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自查得分 99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通过项目实施，为群众提供了快捷的广播电视收视服务，常态化发布日常广播和应急广播信息，为群众提供政策宣传、技术培训、应急预案信息发布等服务，保障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免费为群众提供日常运维和无线数字化电视节目信号，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721225-县文旅局 2023 年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中央和省级补助项目（体育馆、杜里坝公共体育场）（广财教【2023】36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接待免费开放人数 10 万人，国民体质监测 3000 人，开展各类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 12 次，培训各类 4 次。			完成接待免费开放人数 9 万人，国民体质监测 3000 人，开展各类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 8 次，培训各类 4 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场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行，设施设备进行了维护及更新，开展国民体质监测，举办了各类赛事活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18.00	92.63		78.50%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18.00	92.63		78.5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型体育场馆服务个数	≥	1	个	1	10	10	
			免费开放服务人次	≥	10	万人	9	5	4	
			国民体质监测	≥	3000	人	3000	5	4	
			开展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	≥	12	次	8	5	4	
			开展各类培训	≥	4	次	2	5	4	
	质量指标	公共服务设施设备使用率	≥	90	%	90	10	8		
		时效指标	每年开放时间	≥	330	天	330	10	10	
	成本指标	场馆免费开放日常运行、设施设备维护及更新、国民体质监测、举办赛事活动等费用支出	≥	86.5	万元	86.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率	≥	95	%	95	10	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民身体素质提高率	≥	95	%	95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实施该项目，体育馆设施设备得到了维护和保养，极大地提高场馆设施的利用率，更好地为群众提供体育健身、休闲、娱乐等服务项目，全面提高全民健身服务水平，极大地满足了群众体育健身需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883441-县文旅体局疫情防控补助国际大酒店专项资金（川财预【2023】35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苍溪国际大酒店作为医务人员、转运车辆驾驶员、志愿者等工作人员的倒班和酒店，严格落实每日一次核酸检查、两点一线、闭环管理，期满当天核酸结果为阴性方可解除。				全面完成隔离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苍溪国际大酒店，根据县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10月9日早上8:00苍溪县国际大酒店人员全部腾空，10月9日14:00时，苍溪国际大酒店隔离点正式启用，实际接收广元隔离人员259人、工作人员房间42间，使用隔离房间301间；10月19日18:00分，广元隔离人员全部撤离，工作人员连夜消杀和清洁卫生。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00.00	20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00.00	20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酒店后勤保障工作人员	≥	29	人	29	10	10	
			本次接待医务人员人数	≥	6100	人	6100	10	10	
			用餐标准	=	80	元/天	80	10	10	
			住宿费用标准	=	250	元/天	250	10	10	
			本次接待用餐人数	≥	6100	人	6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医务人员后勤保障	定性	打好疫情防控保卫战		打好疫情防控保卫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本地疫情社会面清零	定性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不超预算	≤	200	万元	2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秀。该项目的实施，全面完成新冠疫情隔离任务，支持和配合政府疫情防控工作，提高酒店知名度。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Y000009011591-县文旅体局专项业务费（2023）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组织开展文化、旅游、体育、广电等行业工作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承担着文化、体育、旅游、广电等相关行业的指导、组织开展文化、旅游、体育、广电等行业工作，管理及驻村帮扶、单位工会活动开展等。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4.20	194.20		98.44		50.69%	10	5	部分支出未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194.20	194.20		98.44		50.6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体育比赛活动			≥	5	次	5	10	10	
			旅游景区提档升级			≥	2	处	2	10	10	
			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			≥	10	场次	10	10	10	
			文物安全巡查			≥	6	次	6	10	10	
			执法专项整治和巡查行动			≥	6	处	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定性	打造文化强县		打造文化强县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充分发挥文化引领作用			定性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场次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不超预算			≤	194.2	万元	194.2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 95 分，评价结果为优秀。该项目的实施，促进全县文化、旅游、体育、广电、文物等各项事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莫冬明						财务负责人：寇含凯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3-单位缴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保障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医保、失业等保险缴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支付规定，完成全年单位缴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7.91	57.75			57.7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7.91	57.75			57.7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从审核到支付严格程序实施。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郭映君						财务负责人：马洪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49414-奖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全年单位人员奖金发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支付规定，完成全年单位奖金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8.81	54.29	54.29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8.81	54.29	54.2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从审核到支付严格程序实施。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郭映君					财务负责人：马洪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60475-工资性支出（事业）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全年单位人员工资发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按照支付规定，完成全年单位工资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17.24	113.38			113.3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17.24	113.38			113.3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从审核到支付严格程序实施。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郭映君						财务负责人：马洪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665230-县红军渡事务中心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环境提升项目2（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2021年文化保护利用补助资金的通知》文件，结合我县目标任务实际，对红四方面军长征出发地基础设施进行提升。				通过支持苍溪县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红四方面军出发地环境提升工程项目建设，打造文化公园标志性项目，显著提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水平。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美化提升景区道路10公里，高标准培育景区绿化50亩，建设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标识系统，打造提升红军渡游客中心3000平方米，提升景区智能化管理系统。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75.12	475.12	89.06		18.74%	10	2	1. 项目质量保证金履约期限未到，质量保证金未实现支付。 2. 该项目被分为多个指标，年中进行了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475.12	475.12	89.06		18.7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免费开放时间	≥	360	天	365	30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征文化公园环境提升	≥	1	个	1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群众人均增长	≥	0.5	万元	0.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2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92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为进一步宣传了苍溪、展示了苍溪、推介了苍溪，助推苍溪红色故事更加精彩、苍溪声音更加响亮、苍溪形象更加大气。									
存在问题	支付进度效率低，项目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实施单位绩效自评工作有待提升。									
改进措施	将继续强化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和项目管理，督促施工单位加大项目推进力度，定期进行调度，确保项目早日完工、资金执行到位。									
项目负责人：吴文斌					财务负责人：马洪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616101-县红军渡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红四方面军出发地环境提升工程二期建设项目（2023年追加事项）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 2021 年文化保护利用补助资金的通知》文件，结合我县目标任务实际，对红四方面军长征出发地基础设施进行提升。				通过支持苍溪县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红四方面军出发地环境提升工程项目建设，打造文化公园标志性项目，显著提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水平。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美化提升景区道路 10 公里，高标准培育景区绿化 50 亩，建设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标识系统，打造提升红军渡游客中心 3000 平方米，提升景区智能化管理系统。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67.30	100.00		59.77%	10	6	1. 项目质量保证履约期限未到，质量保证金未实现支付。2. 该项目被分为多个指标，年中进行了预算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67.30	100.00		59.7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免费开放时间	≥	360	天	365	30	30	
			长征文化公园环境提升	≥	1	个	1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群众人均增长	≥	0.5	万元	0.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为进一步宣传了苍溪、展示了苍溪、推介了苍溪，助推苍溪红色故事更加精彩、苍溪声音更加响亮、苍溪形象更加大气。									
存在问题	支付进度效率低，项目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实施单位绩效自评工作有待提升。									
改进措施	加快项目支付进度。									
项目负责人：吴文斌				财务负责人：马洪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680915-县红军渡事务中心纪念馆免费开放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红军渡西武当 山景区事务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我县目标任务实际，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改善景区环境质量，为前来接受爱国主义教育的游客提供更好的服务。					认真执行纪念馆博物馆资金管理办法，确保人员经费支出和正常运转外，进一步深度挖掘红色文化，丰富馆内文化内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园内安放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对部分红色文化内容进行丰富；对博物馆周围环境进行改造升级，增植花草树木；征集红色文物，建设将军馆；对园区进行智能化建设，监控设备升级改造。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79.80			334.42		88.05%	10	9	年底进行决算，暂停支付，于开年支付完毕。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79.80			334.42		88.0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免费开放时间			≥	360	天	365	20	20	
			进行安全检查			≥	15	次	15	15	15	
			征集文物资料			≥	10	件	1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群众人均增长			≥	0.5	万元	0.5	20	1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合计									100	97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推动了苍溪红军渡的建设发展，更好的传播红色文化，满足了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存在问题	资金支付不及时。											
改进措施	依据项目实施进度，做到资金保障，及时支付。											
项目负责人：郭映君						财务负责人：马洪川						

附件2

2023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革命老区博物馆(纪念馆))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黄猫垭歼灭战是红四方面军及至中国工农红军在革命战争中战绩最大的战斗之一，为红军西渡嘉陵江策应中央红军北上抗日创造了有利条件，留下了前沿指挥所、战地医院、烈士陵园、老君寨战场遗址等22处红色革命文物遗址。为赓续红色血脉，传承红军精神，需对黄猫垭战斗遗址纪念馆进行修缮保护。

根据《四川省文物局关于实施2022年革命老区革命博物馆纪念馆提升行动示范项目的通知》(川文物革〔2022〕26号)文件要求及精神，我局编制了“苍溪黄猫垭战斗遗址纪念馆整体提升项目”。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将黄猫垭战斗遗址纪念馆整体提升项目项目纳入2022年度全省革命老区革命博物馆纪念馆提升行动示范项目库。

项目位于黄猫垭旅游景区服务中心二楼，建设内容包括：一是原展馆建筑改造，扩大展陈面积；二是展陈布展，征集革命文物，提升充实展陈内容展陈形式；三是提升前沿指挥所(战地医院)旧

址陈列室环境及陈列展览；四是提升改造纪念馆及陈列室安防、消防设施、智慧化水平；五是提升参观游览服务配套设施。

该项目主管部门是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主要负责该项目的申报、资金争取、项目实施过程的指导及质量监督等工作。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是苍溪县旅游服务中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进一步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革命文物，充分发挥好革命文物在党史学习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努力提升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水平，激发广大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精神力量，引导游客更好地追忆历史、缅怀先烈，从而以红色旅游业带动当地经济发展，促进全县红色旅游高质量发展。

该项目主要支持方向为场馆实施、环境提升和展陈提升等，为推进文物保护利用、发挥资金社会效益、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我局和县财政局根据上级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的使用范围、原则、管理、监督与检查作出了具体规定，保证了资金专款专用，实现了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该项目财政预算资金500万元，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施工、监理等单位，确保了项目实施公开公开公正。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

合同约定，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及资金管理相关规定拨付项目资金，不存在资金的分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绩效目标：一是完成黄猫垭战斗遗址陈列馆室内展陈布展，运用实物、图片、文字、声光电演绎等形式，展示黄猫垭战斗的背景、谋划、进行和传承。二是完成前沿指挥所等室外展陈的修缮与保护利用。三是完成周边环境整治，完善配套游憩设施等，为游客提供一个温馨舒适的体验环境，游客满意度达95%以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考核等方式，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好，群从满意度高。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以及《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4〕7号）等文件，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实施统计分析程序后，选取室内展陈、周边环境、游客满意度测评和经济社会效益带动等方面进行现场抽样核查。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单位自评法和问卷调查法。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访、随机收集游客满意度调查问卷、抽查周边农户增收等情况，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该项目实施效果。

（五）评价组织。

成立了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开展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

下设办公室在县旅游服务中心，具体负责对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协调等工作，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进行分析，整理各项目基础数据资料。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定时组织召开项目绩效自评会，讨论和研究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安排项目自评责任分工，责任到人。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收集整理审计项目总体情况、资金支出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信息，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总体评价后，撰写自评报告反映资金使用效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项目实施必要性和可行性是《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综〔2022〕25号）和《四川省文物局关于实施2022年革命老区革命博物馆纪念馆提升行动示范项目的通知》（川文物革〔2022〕26号）文件要求设置，目的是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红色文化的系列讲话精神，利用好红色资源，传承好红色精神，赓续好红色血脉，激励党员干部强化初心使命，培养忠诚担当，激发守正创新能力，把黄猫垭旅游区创建成国家4A级旅游景区、红色美丽村庄示范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员干部培训基地，以红色文化旅游促进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通过公开招标、实时监督、跟踪

审计等，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考核，确保资金使用高效规范。

2. 项目管理。

该项目资金根据《四川省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该项目实施方案由省文物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委宣传部审定，四川博物院现场指导，截至目前已全面完成建设内容并实现对外开放。项目审批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4. 项目结果。

(1) 项目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完成室内展陈 400 平方米，周边环境整治、文化广场等 6000 多平方米，年接待游客参观 20000 余人次。质量指标：按质按量完成建设任务，无安全事故发生。时效指标：按照合同约定时限完成任务，资金及时进行拨付。成本指标：项目专项经费控制数未超出预算。

(2) 项目效果情况。社会效益指标：黄猫垭战斗红色文化室内外展陈时效与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与提升。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该项目建成投入使用，为黄猫垭旅游景区创建成国家4A级旅游景区、全国红色美丽村庄示范点、全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员干部培训基地奠定了坚实基础，丰富了旅游业态，实现年接待游客8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2000万元，带动当地群众年人均增收约1000元。

2. 基础设施。

项目建成后，组织五方主体进行验收，建设内容、质量、安全等全面达标，为游客有序参观、听取红色故事、传承红军精神等提供了便利条件，得到游客的全面好评。同时，景区还配套建设了红色美丽公路11公里，步游道5公里，游客中心500平方米、战斗遗址陈列馆400平方米，文化广场5000平方米，环境整治10000余平方米，改扩建A级旅游厕所3座，配套标识标牌1套，大小车停车位200多个，新建打响黄猫垭战斗第一枪等景点20余处，整个景区基础设施得到全面提升与改善。为加强文物保护与景区设施管理维护，成立了黄猫垭景区事务中心，配备事业编制人员5人，同时引进苍溪县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对景区进行营运，景区后续管护有力有序。

4. 行政运转。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实施方案先后报县委宣传部、广文广旅局、省文物局、省文旅厅进行审批，四川博物院现场指导，程序规范、功能完善，符合革命老区革命博物馆纪念馆相关标准。项目建成后由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直属事业单位（县黄猫垭旅游景区事务中心）运营与管理，开放有序、管理有效，与旺苍木门会议旧址、巴中万源保卫战、王坪烈士陵园等融为一体，成为了川东北红色旅游线路上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项目以黄猫垭战斗红色文化遗址遗迹为主题，分“收紧阵地谋反攻、纵深迂回布奇兵、智勇坚定歼顽敌、生死相依得胜利、历史铭记永难忘”等五个单元，通过实物、图片、文字、声光电演绎等形式，详细展示了黄猫垭战斗的背景、谋划、进行和传承，充分发挥了黄猫垭战斗遗址遗迹的历史价值、科学价值、文化价值、社会经济价值，更好地展示红军长征的历史进程，用红色旅游业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四、评价结论

黄猫垭战斗遗址陈列馆全部完成原定主要指标，总体得分 94

分，等级评定为优。在主要指标方面工作明确，行动力强，数量和质量均超过预期，社会反映好，群众满意度高，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为黄猫垭镇乡村振兴和黄猫垭景区创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起到了良好的助推作用。

该项目支出与年初预算一致，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经全面综合评价，该项目绩效自评分为94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通过自评，我们发现该项目实施中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运行维护资金较紧张。该馆采用现代声光电技术，当游客近距离参观时就会自动启动声光电，还原战斗场景，播放宣传片，解说战斗情景，因此运行维护成本较高，致使运维资金紧张；二是室内展陈面积偏小，难以同时接待大量游客团队。

六、改进建议

下一步，我们将优化游客组织和参观线路，加强管理人员和解说人员的培训，优化资源配置，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陈列馆对当地经济带动效益。同时，苍溪县红色文化遗址众多，人文历史厚重，是名符其实的革命老区，又属于偏远山区，建议给予文物保护利用、文旅融合发展等政策倾斜和项目资金支持。

2023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省级文物保护利用专项资金—黄猫垭战斗遗址保护利用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黄猫垭歼灭战是红四方面军及至中国工农红军在革命战争中战绩最大的战斗之一，为红军西渡嘉陵江策应中央红军北上抗日创造了有利条件，留下了前沿指挥所、战地医院、烈士陵园、老君寨战场遗址等22处红色革命文物遗址。上世纪六十年代，时任高台支部书的李正书和民兵连长蔡明华一起组织民兵，在烈士陵园立下了第一块革命烈士纪念碑。2014年，国家立项在此修建黄猫垭革命烈士纪念碑、李先念骨灰撒放地等纪念设施。2016年12月，黄猫垭战斗纪念地被公布为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2017年中央拨付1700余万元红色资金建设黄猫垭红色文化旅游区，并创建成国家3A级旅游景区。红色美丽村庄示范点建设时，整合红色资源，建成了打响黄猫垭歼灭战第一枪、高台寺阻击战、保护弹痕松等红色文化寻迹区，游客中心、红军街、前沿指挥所、红军井等红色文化体验区和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配套了红色美丽公路、旅游厕所、标识标牌等，AAAA级旅游景区初具规模。为赓续红色血脉，传承红军精神，需对黄猫垭战斗遗址进行整体提升，配套停车场、服务驿站等，进

一步完善旅游景区接待服务功能。

根据四川省文物局下达文物保护利用专项资金文件要求及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相关职能职责进行立项，目的是为了加强文物保护利用，讲好红色故事，延续红色血脉，传承红军精神，激发党员干部的使用初心，增强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创建成国家4A级旅游景区，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动乡村振兴。申请项目资金300万元，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在黄猫垭镇至旺苍县九龙道班公路沿线建设9处革命文物遗址服务驿站，在老君寨战场遗址与桃花岛交界处新建停车场，对烈士陵园广场、梯步、栏杆、纪念碑、老墓区、园林绿化等改造提升，改扩建1座A级旅游厕所等。

该项目主管部门是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主要负责该项目的申报、资金争取、项目实施过程的指导及质量监督等工作。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是苍溪县旅游服务中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通过项目实施，可以进一步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革命文物，充分发挥好革命文物在党史学习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努力提升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水平，激发广大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精神力量，引导游客更好地追忆历史、缅怀先烈，从而以红色旅游业带动当地经济发展，促进全县红色旅游高质量发展。

该项目主要支持方向为保护文物本体、提升周边环境、营造瞻仰氛围、完善参观设施、配套接待设施等，为有序推进文物保护利用、发挥资金社会效益、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我局和县财政局根据上级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的使用范围、原则、管理、监督与检查作出了具体规定，保证了资金专款专用，实现了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该项目财政预算资金300万元，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施工、监理等单位，确保了项目实施公开公开公正。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合同约定，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及资金管理相关规定拨付项目资金，不存在资金的分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绩效目标：建成革命遗址服务驿站9处，老君寨战场遗址停车场2500平方米，改建A级旅游厕所1座，提升烈士陵园环境5000平方米，进一步完善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和红色美丽村庄建设示范村基础配套设施，提升景区接待服务功能，与旺苍木门会议遗址、三溪口国家森林公园、红军渡4A级旅游景区等串点成线，为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注入活力。创建成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后，预计每年接待游客8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2000万元，带动当地百姓人均增收约1000元。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考核等方式，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好，群从满意度高。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以及《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4〕7号）等文件，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实施统计分析程序后，选取革命遗址服务驿站、老君寨停车场、A级旅游厕所改建、烈士陵园环境整治提升、游客满意度测评和经济社会效益带动等方面进行现场抽样核查。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单位自评法和问卷调查法。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访、随机收集游客满意度调查问卷、抽查周边农户增收等情况，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该项目实施效果。

（五）评价组织。

成立了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开展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旅游服务中心，具体负责对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协调等工作，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进行分析，整理各项目基础数据资料。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定时组织召开项目绩效自评会，讨论和研究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安排项目自评责任分工，责任到人。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收集整理审计项目总体情况、资金支出情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信息，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总体评价后，撰写自评报告反映资金使用效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黄猫垭是黄猫垭战斗发生地，是徐向前元帅、原国家主席李先念骨灰撒放地，具有具体深远的历史意义和纪念意义，改造提升烈士陵园环境，建成革命文物遗址服务驿站和停车场，是红色美丽村庄示范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员干部培训基地和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重要组成部分，能激励党员干部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精神，强化初心使命，培养忠诚担当。目的是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红色文化的系列讲话精神和省委领导为民办实事相关要求，利用好红色资源，传承好红色精神，赓续好红色血脉，激励党员干部强化初心使命，培养忠诚担当，激发守正创新能力，把黄猫垭旅游区创建成国家4A级旅游景区、红色美丽村庄示范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员干部培训基地，以红色文化旅游促进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先后通过省文旅厅、省文物局、市文广旅局、县委宣传部、县委党史办等充分论证与修正，认为规划方案不仅对文物进行了有效保护，同时也让文物发挥出历史价值、文化价值、经济价值等。通过公开招标、实时监督等，加强了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考核，确保了资金使用高效规范。

2. 项目管理。

该项目资金根据《四川省文物保护利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

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

该项目实施方案由省文物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委宣传部审定，省文物局专人指导，截至目前已全面完成建设内容并实现对外开放。项目审批资金支付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4. 项目结果。

(1) 项目完成情况。数量指标：革命遗址服务驿站 9 处，老君寨战场遗址停车场 2500 平方米，改建A级旅游厕所 1 座，提升烈士陵园环境 5000 平方米。质量指标：按质按量完成建设任务，无安全事故发生。时效指标：按照合同约定时限完成任务，资金及时进行拨付。成本指标：项目专项经费控制数未超出预算。

(2) 项目效果情况。社会效益指标：黄猫垭战斗遗址遗迹保护进一步加强，参观环境得到明显改善，瞻仰氛围明显增强，接待设施明显提升。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该项目建成投入使用，为黄猫垭旅游景区创建成国家4A级旅游景区、全国红色美丽村庄示范点、全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员干部培训基地奠定了坚实基础，丰富了旅游业态，实现年接待游客8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2000万元，带动当地群众年人均增收约1000元。

2. 基础设施。

项目建成后，组织五方主体进行验收，建设内容、质量、安全等全面达标，为游客进入景区参观游览、瞻仰烈士等提供了便利条件，得到游客的全面好评。同时，还配套建设了红色美丽公路11公里，步游道5公里，游客中心500平方米、战斗遗址陈列馆400平方米，文化广场5000平方米，环境整治10000余平方米，改扩建A级旅游厕所3座，配套标识标牌1套，大小车停车位200多个，新建打响黄猫垭战斗第一枪等景点20余处，整个景区基础设施得到全面提升与改善。为加强文物保护与景区设施管理维护，成立了黄猫垭景区事务中心，配备事业编制人员5人，同时引进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对景区进行营运，景区后续管护有力有序。

3. 行政运转。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实施方案先后报县委宣传部、广文广旅

局、省文物局、省文旅厅进行审批，省、市文物主管部门多次派专人进行现场指导，程序规范、功能完善，符合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相关要求与规范。项目建成后由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直属事业单位—黄猫垭旅游景区事务中心运营与管理，开放有序、管理有效，与旺苍木门会议旧址、巴中万源保卫战、王坪烈士陵园等融为一体，成为了川东北红色旅游线路上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以黄猫垭战斗红色文化遗址遗迹为主题，充分挖掘黄猫垭战斗遗址遗迹的历史价值、科学价值、文化价值、社会经济价值，以前沿指挥所、战地医院、烈士陵园、原国家主席李先念骨灰撒放地、红军大院等为载体，以“文旅融合”为内在源动力，构建了“红色文化+乡村旅游+产业园区+智慧景区+康养避暑”的融合发展模式。一是红公文化与景区建设深度融合。在景区中开发黄猫垭上桃花开等红色文化演艺系列节目和体验业态，发展研学旅游、乡村旅游等，持续彰显了“红色苍溪，醉美梨乡”文旅品牌。二是红色文化与康养避暑深度融合。充分利用海拔高、夏季凉爽、负氧离子高等特点，

将黄猫垭AAAA级红色旅游景区与三溪口国家森林公园串点成线，引进文旅集团进行抱团营销，打造纪红酒店、蟠龙须度等乡村民宿，红色洗礼与康养避暑相得益彰，用红色旅游业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四、评价结论

黄猫垭战斗遗址保护利用项目全部完成原定主要指标。在主要指标方面工作明确，行动力强，数量和质量均超过预期，社会反映好，群众满意度高，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为黄猫垭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和创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

五、存在主要问题

黄猫垭AAAA级旅游景区作为一个免费开放的红色旅游景区，业态还不够丰富，游客参与的项目亟待培育，与木门会议旧址、万源保卫战等川东北红色旅游线路融合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六、改进建议

1. 在项目后续完善中要突出智慧景区理念。通过智能网络，对景区地理事物、自然资源、旅游者行为、景区工作人员行迹、景区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进行全面、透彻、及时的感知；对游客、景区工作人员实现可视化管理；同旅游产业上下游企业形成战略联盟；实现景区环境、社会和经济的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2. 依托本地的历史、文化和地方特色差异化供给。以提高质

量、提升效益为目标，开发一批具有景区、地区特色的旅游产品；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文创产品；根据景区文化特色，总结提炼文化元素，打造黄猫垭景区文旅 IP。

3. 打造一支专业的管理团队。通过外出考察学习，邀请有资质的人员对管理人员进行全方位的培训，提升管理团队的业务能力。

4. 加强从业人员的系统培训。景区的从业人员大多是本地居民，存在着人本服务理念缺乏、服务意识淡薄、服务专业技巧匮乏等问题，重点从服务人员的性格修养、职业道德水平、文化素质、服务的态度技巧等方面进行系统的培训。

5. 招引高质量、有影响力的企业。通过引进品牌企业人才、技术、资金，提升景区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6. 加强项目推进和管理工作。项目实施工程中，加强对项目的监管，加快项目推进，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建设。

7. 加强向上争取资金力度。苍溪县红色文化遗址多，人文历史厚重，是名符其实的革命老区，又属于偏远山区，主动对接省市文物主管部门，争取给予文物保护利用、文旅融合发展等方面更多政策倾斜和项目资金支持。

2023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是政府举办的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是开展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场所,是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重要阵地。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是党的十九大以来关于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的具体实践,是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和公民思想道德建设的有效手段,是进一步提高政府为全社会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是实现和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积极行动。对于提高广大人民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图书馆免费开放

免费开放综合阅览室、电子阅览室、多媒体阅览室、信息查询室等公共空间设施场地,读者可直接入馆阅览;凭《苍溪县图书馆读书卡》外借阅览。免费提供馆藏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公益性讲座和展览、优秀影视片展播、基层辅导培训、流动图书服务

等基本文化服务项目。

2. 文化馆免费开放

免费向文艺社团开放多功能厅、钢琴室、综合厅、书画展厅等文化活动场地。免费向群众开展健身操、舞蹈、器乐等培训和讲座。开展其他各类公益性文化活动，包括群众文艺演出、文化下乡、文化进校园、文化进社区演出等。

3. 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

(1) 免费借阅图书报刊：文化站图书室免费为群众提供借阅活动，报刊杂志阅览室免费对社会开放。

(2) 免费培训辅导：文化站定期组织农家文化活动中心（或文化大院）和民间文艺骨干分子进行业务培训，辅导开展文艺创作，同时邀请专业人员进行业务技能指导，并全部免费。

免费为群众提供文化站服务用所有设备器材：包括篮球场、乒乓球室、音箱等设备，并适时组织群众文艺演出。

文化站同时提供为保障文化站基本职能实现的一些辅助性服务，如办证、租赁、承包等费用取消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2023年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和省级补助地方资金189.2万元，其中：县图书馆17.6万元、县美术馆17.6万元、县文化馆17.6万元、乡镇综合文化站136.4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用于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乡镇综合文化站开展免费开放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所需支出，主要包括：组织公益性群众文体活动，举办公益性讲座和展览宣传，辅导培训村（社区）文艺骨干，购买文化类社会组织提供的公共文化服务，业务活动用房小型修缮及其他业务设备更新。开展免费开放日常运行的水电气、文印、网络等费用。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85%以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考核等方式，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良好。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

溪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以及《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4〕7号）等文件，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

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实施统计分析程序后，选取个别村、社区进行单独随机抽样核查对象。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单位自评法。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访、收集满意度调查问卷，记录工作底稿，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该项目考核结果以及项目实现情况。

（五）评价组织

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党组书记、局长莫冬明任组长，分管财务的副局长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财务人员为联络员。评价组负责制订评价方案，进行评价前期调查，按照自评方案，通过资料收集与审核、现场非现场评价、综合分析等，对照自评方案中设置的评价指标与标准，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

综合性评判，实施项目自评工作，出具自评报告。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跟踪指导和审核，各股室负责人组织实施所承担的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联络人员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收集整理及上报工作。

该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在评价小组的领导下，严格按照《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4〕7号）文件规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按通用指标54分（项目决策18分，项目管理18分，项目实施9分，项目结果9分），专用指标30分，个性指标16分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确保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保障了评价工作高质量完成。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项目实施必要性和可行性是根据中央补助资金下达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文件要求设置，目的是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宣传政策，全面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强基层文化建设，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方面精神文化需求，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实现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协调发展。通过政府采购，购买

服务，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考核，确保资金使用高效规范。

2. 项目管理

该项目资金根据《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

该项目资金支付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4. 项目结果

(1) 项目完成情况。数量指标：涉及县级文化单位 3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 31 个，全年圆满完成免费开放任务，受益群众达 35 万人次。质量指标：按质按量完成免费开放任务，无安全事故发生。时效指标：按照免开时间要求完成免开时间，资金使用及时。成本指标：项目专项经费控制数未超出预算。

(2) 项目效果情况。社会效益指标：基层精神文化生活得到提升。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促进全县文化产业快速健康发展。

2. 民生保障

该项目实施范围为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乡镇综合文化站，项目实施对象精准，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3. 基础设施

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无个性自行设定指标。

四、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文化需求，更好地发

挥公共文化设施的公益作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自评得分 92 分，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效能不高，群众参与度不大。

六、改进建议

按照“增加投入、转换机制、增强活力、改善服务”的原则，建立免费开放经费保障机制，保证免费开放后正常运转并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县级文化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对中央、省级安排的专项资金要建立考核机制及时足额兑现到位。加大本级财政对馆（站）人员经费的预算执行。逐步提高经费保障水平，不断健全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提供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提升服务质量。努力探索建立公共文化多元化投入机制。

2023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老少边及欠发达地区县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全国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总体规划》(新广电发〔2017〕236号),结合《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四川省应急广播工程建设实施方案(2023版)》提出建设该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完成1个县级应急广播平台、31个乡镇前端、41个村级前端和552个终端建设,主管单位为苍溪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其主要职责是负责项目前期规划设计,组织协调项目的实施。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该项目资金根据《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和拓展苍溪县应急广播系统功能,提高系统安全性,扩大应急广播终端覆盖,省县乡村四级互联互通,应急信息发布更加快捷准确。项目支持方向一是利用日常广播及时宣传党政方针政策,科普农业技术、健康生活、安全生产等常识;二是拓展应急广播功能,与城市管理、

交警、水利等部门对接，通过音视频结合方式，实现管理手段更加便捷；三是应急预警信息及时发布，指导基层组织及民众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护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资金 455 万元，主要是工程建设 428.1 万元，建设方案规划设计 7.9 万元，网络安全二级等保测评 4 万元，第三方技术检测 8 万元，监理服务 7 万元，以确保项目实施。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整体绩效目标是按照行业规范结合我县实际规划设计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通过项目建设，实现省县乡村四级互联互通，进一步完善和拓展苍溪县应急广播系统功能，提高系统安全性，扩大应急广播终端覆盖。按照工作部署，我局由分管副局长牵头，相关股室工作人员参与，采用查阅资料、现场核查、走访调查等方式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重点就该项目资金预算、支付符合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是否按照项目规划设计完成工程建设任务，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良好。评价的重点为资金是否超预算，项目实施的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是否全面完成。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以及《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4〕7号）等文件，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重点选择县应急广播平台建设、部分镇村前端和终端进行现场数量质量和互联互通可管可控核查。

（四）评价方法。

根据该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走访调查法、综合分析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

成立项目绩效评价组，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财务人员为联络员。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

绩效评价的跟踪指导和审核，各股室负责人组织实施所承担的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联络人员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收集整理及上报工作。项目绩效评价组制订评价工作方案，依据项目类型确定评价方式方法，分组进行资金、软件资料、现场核查、综合分析等方面的工作。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按照《全国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总体规划》等相关技术规范和《四川省县级应急广播系统技术方案指导意见（2022版）》（川广发〔2022〕11号）要求编制建设方案，报四川省广播电视局审核备案后启动建设，项目实施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合理分配资金，采用政府公开采购方式确定承建单位和相关服务机构，资金投向明确，全部用于项目建设。

2. 项目管理。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严格遵守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该项目资金支付与资金预算相符，由财务人员

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4. 项目结果。项目按期完成1个县级应急广播平台建设、31个乡镇应急广播前端建设、41个村级应急广播前端建设和563个应急广播终端建设。同期开展了与省应急广播平台的联调测试、二级等保测评、第三方技术检测等工作。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项目建成后，可以加强政策宣传、相关农业技术知识普及，安全生产教育引导，可以促进农业产业发展，推进乡村振兴，提高基层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2. 民生保障。该项目涉及全县31个乡镇，重点建设有41个村应急广播系统前端和终端，同时对部分河道、地质灾害点、森林防灭火重点区域建设智慧终端，实现应急信息及时汇聚、快速制作发布、信号精准覆盖、终端实时响应以及效果监测评估，可以更加有力的保障民生。

3. 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县应急广播系统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先后通过了县级初步验收、市级最终验收和省局抽查验收，预设的全部功能均能实现。同时建设单位对乡镇管理员进行

了业务培训，承建单位就日常管理使用、运维等对管理员、维修维护人员进行了培训，确保基础设施建、管、用、维有序有效。

4. 行政运转。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无。

四、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利用苍溪县广播电视基础设施和多种传播资源，建立健全应急广播体系，实现应急信息及时汇聚、快速制作发布、信号精准覆盖、终端实时响应以及效果监测评估，提高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信息采集能力、发布能力及调度指挥能力，功能更加完善，应急广播前端和终端进一步增加，覆盖面进一步扩大，通过发布日常广播信息和应急广播预警信息，系统政策宣传、农业技术培训、保护生命财产等方面的作用更加明显。该项目自查得分93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2023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苍溪江南全民健身中心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依据为《苍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苍溪江南全民健身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苍发改投资{2021}162号)文件,批复的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总占地面积28347平方米,新建健身功能区17160平方米(室内建筑面积9438平方米),配套服务功能区2360平方米,绿化等附属设施。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2500万元,资金来源为拟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及单位自筹。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为切实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特制定了管理制度,在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按照《“十四五”时期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实施方案》《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强化资金使用监督,杜绝截留、挤占、挪用工程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中央资金安全运行。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该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2000万元全部到位。截止2023年

12月底，苍溪江南全民健身中心项目全部完工。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绩效目标：一是完成苍溪江南全民健身中心项目；二是完成全民健身中心的配套设施；三是完成周边环境整治，完善配套休憩设施等，为游客提供一个温馨舒适的体验环境，游客满意度达95%以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考核等方式，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好，群众满意度高。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

溪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以及《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4〕7号）等文件，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实施统计分析程序后，选取健身场地、周边环境、游客满意度测评和经济社会效益带动等方面进行现场抽样核查。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单位自评法和问卷调查法。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访、随机收集游客满意度调查问卷、抽查周边农户增收等情况，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该项目实施效果。

（五）评价组织。

为切实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局体育、项目、财务、监察等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小组，结合日常监管情况，通过查看资料和设施设备，实地走访等方式对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

果、项目效果和基础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自查，客观掌握了项目绩效情况。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2023年苍溪县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数量目标值1个，实际完成1个，即苍溪江南全民健身中心项目。

2. 项目管理。

项目开工率目标值100%，实际开工率100%。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小于等于10%，实际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

3. 项目实施。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目标值小于等于10个工作日，实际用时1个工作日，保障了资金的及时下达。“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目标值100%，实际落实到位率100%。

4. 项目结果。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目标值大于等于65%，实际支付率100%。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目标值大于等于80%，实际投资完成率100%，有力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和县财政局根据上级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的使用范围、原则、管理、监督与检查作出了具体规定，保证了资金专款专用，实现了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资金实行因素分配法，主要根据运行维护项目的受众群体、地域特征、数量、运维成本等因素进行资金分配。

2. 民生保障。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满足苍溪县社会民众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并为社会民众提供一个运动健身、休闲和娱乐为一体，内容丰富，基础设施齐全的良好环境，为城镇各级学校、各社团组织举行各种赛事活动提供一个现代化体育设施与完善的服务体系，为苍溪县政府的民生公益项目树立良好的形象。

3. 基础设施。

主要建成苍溪江南全民健身中心及配套设施，同时完成周边环境整治，完善配套休憩设施等。

4. 行政运转。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无

四、评价结论

该项目的实施得到了各级党政部门的高度重视，始终坚持以建好群众身边的体育场地设施为出发点和落脚点，项目组织有力，实施规范，推进有序，按期完成了既定绩效目标。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满足苍溪县社会民众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并为社会民众提供一个运动健身、休闲和娱乐为一体，内容丰富，基础设施齐全的良好环境，为城镇各级学校、各社团组织举行各种赛事活动提供一个现代化体育设施与完善的服务体系，为苍溪县政府的民生公益项目树立良好的形象。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2023年度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苍溪县红军渡纪念馆免费开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该项目主管部门是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具体负责实施。

2. 苍溪县红军渡纪念馆的宗旨是传承红色文化对广大游进行广爱国主义教育、党史教育。负责全县范围内的红色文化文物的征集和保护；对具有历史价值的可移动红色文物进行征集、收藏、保管、陈列、展示；对馆藏文物按有关规定进行妥善保管，防火、防盗，确保文物的安全；利用馆藏文物和纪念馆阵地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活动；对馆藏文物进行科学管理、科学保护、整理修复和研究；完成文化行政部门、财政部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本着服务宗旨进行项目立项和申报资金。

3. 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根据《中央补助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对资金的使用范围、原则、管理、监督与检查作出了具体规定，保证了资金专款专用，实现了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我景区为免费开放景区，免费开放纪念馆、功勋馆、罗青长生平事迹图片展，游客可直接进入参观，免费提供图书室、阅览室文献资源借阅、检索与咨询、公益性讲座和展览、优秀影视片展播、基层辅导培训等基本文化服务项目。为前来接受爱国主义教育的游客提供更好的服务，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践行党员干部的初心使命，将苍溪红色文化更好的传播出去。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财政预算资金 380 万元，拨付给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纪念馆免费开放资金主要用于景区正常基本运转支出，主要包括：景区基础设备维修、景区绿化人工劳务费、维护景区内道路安全、景区工作人员工资、保险、征集红色文物及史料、景区环境清洁卫生、景区水电气开支、文印、网络等费用。人民满意度达 90%以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将绩效管理进行考核量化，为今后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

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在资金使用全过程中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考核等方式，确保了资金规范高效实用，项目实施效果良好。

（三）评价选点。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苍财绩〔2021〕15号）、《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苍溪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苍财绩〔2021〕16号）以及《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4〕7号）等文件，对该项目实施绩效评价。

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收集的数据实施统计分析程序后，选取个别项目进行单独随机抽样核查对象。

（四）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按照前期准备阶段、自评阶段、实施评价阶段、报告撰写阶段、结果运用阶段五个阶段的工作流程，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的评价方法是单位自评法。在项目点现场通过询问、沟通、听取介绍了解项目具体情况，收集项目立项文件等依据，查阅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检查项目预算审批、资金支付等内容，实地走访、收集满意度调查问卷，

记录工作底稿，获取充分依据以客观公正评价该项目考核结果以及项目实现情况。

（五）评价组织。

县红军渡西武当山景区事务中心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组由主任张波任组长，分管财务的副主任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财务人员为联络员。评价组负责制订评价方案，进行评价前期调查，按照自评方案，通过资料收集与审核、现场非现场评价、综合分析等，对照自评方案中设置的评价指标与标准，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判，实施项目自评工作，出具自评报告。其中组长负责统一部署和管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副组长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跟踪指导和审核，各股室负责人组织实施所承担的预算项目的绩效评价，联络员负责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联络、资料收集整理及上报工作。

该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在评价小组的领导下，严格按照《苍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4〕7号）文件规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本项目特点，按通用指标54分（项目决策18分，项目管理18分，项目实施9分，项目结果9分），专用指标30分，个性指标16分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确保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保障了评价工作高质量完成。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项目实施必要性和可行性是根据中央补助资金下达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文件要求设置，目的是为了推进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顺利实施，加强基层文化建设，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方面精神文化需求，正常开展科普工作等活动，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实现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协调发展。通过政府采购，购买服务，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考核，确保资金使用高效规范。

2. 项目管理

该项目资金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资金分配。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

该项目资金支付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审查、支付和核算，所有支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付，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附件、合同、清单等附件，手续完善，不存在虚假会计

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4. 项目结果

(1) 项目完成情况。数量指标：涉及县级单位 1 个，完成了免费开放任务，受益群众达 100 万人次。质量指标：按质按量完成开放任务，无安全事故发生。时效指标：按照采购合同约定时限完成任务，资金及时进行拨付。成本指标：项目专项经费控制数未超出预算。

(2) 项目效果情况。社会效益指标：基层精神文化生活得到提升。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该项目不涉及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

该项目实施范围为红军渡景区，项目实施对象精准，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3. 基础设施

该项目不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用途合规；项目的开展

和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财经管理制度和单位内控执行，程序合规；相关费用标准符合市场价格水平，标准合规。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无个性自行设定指标。

四、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文化需求，更好地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示范引领作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自评得分96分，评价结论为优。

五、存在主要问题

苍溪县红军渡纪念馆自免费开放以来，虽然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受到广大观众和社会各界广泛好评，取得显著的社会效益，但是在免费开放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定的困难。

六、改进建议

进一步明确事业单位一类公益性性质，按照“增加投入、转换机制、增强活力、改善服务”的原则，建立免费开放经费保障机制，保证免费开放后正常运转并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县级文化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对中央、省级安排的专项资金要建立考核机制及时足额兑现到位。加大本级财政对本单位人员经费、使用经费的预算执行。逐步提高经费保障水平，不断健全景区免费提供的免费开放景区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提升服务质量。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